



理想汽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
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015

2021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要摘要	4
業務回顧及前景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企業管治	14
其他資料	18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30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	31
釋義	95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李想先生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創始人)

沈亞楠先生

李鐵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興先生

樊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宏強先生

姜震宇先生

肖星教授

審計委員會

姜震宇先生

肖星教授

趙宏強先生 (主席)

薪酬委員會

姜震宇先生

李想先生

趙宏強先生 (主席)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肖星教授

趙宏強先生

姜震宇先生 (主席)

聯席公司秘書

王揚先生

劉綺華女士

授權代表

李鐵先生

劉綺華女士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順義區

文良街11號 (郵編：101399)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審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及其聯屬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42樓

有關中國法律

漢坤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

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

C1座9層 (郵編：100738)

公司資料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Maples and Calder (Hong Kong) LLP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26層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及過戶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

深圳市

深南大道7088號

招商銀行大廈

股份代號

2015

公司網站

ir.lixiang.com

主要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未經審計)	2021年 (未經審計)	變動(%)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2,798,913	8,614,153	207.8%
毛利	327,991	1,569,513	378.5%
經營虧損	(410,443)	(943,626)	129.9%
稅前虧損	(166,648)	(536,267)	221.8%
淨虧損	(152,275)	(595,456)	291.0%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綜合虧損	(581,184)	(794,041)	36.6%
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財務指標：			
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經營虧損	(410,443)	(590,307)	43.8%
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淨虧損	(412,594)	(242,137)	(41.3%)

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財務指標

本公司使用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財務指標，比如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經營虧損及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淨虧損，以評估其經營業績及用於制定財務及經營決策。通過剔除股份支付薪酬費用及認股權證與衍生負債公允價值變動之影響，本公司認為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財務指標有助於識別其業務的基本趨勢及增強對本公司過往表現及未來前景的整體理解。本公司亦認為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財務指標有助於更清晰地了解本公司管理層在財務和經營決策中所使用的核心指標。

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財務指標並無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呈列，或有別於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會計處理及報告方法。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財務指標作為分析工具有局限性，且於評估本公司的經營表現時，投資者不應單獨考慮該等指標，或取代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淨虧損或其他合併綜合虧損表數據。本公司鼓勵投資者及其他人士全面審查其財務資料，而非依賴單一的財務指標。

本公司將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財務指標調整至最具可比性的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業績指標，以減少該等限制，所有指標均應於評估本公司業績時予以考慮。

主要摘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內的公認會計準則及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業績的未經審計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未經審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營虧損	(410,443)	(943,626)
股份支付薪酬費用	–	353,319
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經營虧損	(410,443)	(590,307)
淨虧損	(152,275)	(595,456)
股份支付薪酬費用	–	353,319
認股權證及衍生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260,319)	–
非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淨虧損	(412,594)	(242,137)

業務回顧及前景

報告期間的業務回顧

於2021年上半年，我們實現了強勁的財務及經營表現，反映了理想ONE不可否認的產品力。於報告期間，儘管受到COVID-19疫情及供應鏈短缺的影響，理想ONE的總交付量達到30,154輛，同比增長217.4%。我們的收入總額為人民幣86.1億元，同比增加207.8%，這彰顯了理想ONE極具競爭力的產品特性及我們高效的運營能力。於報告期間，我們持續致力於通過不斷優化我們的產品及服務，擴大我們的直營及服務網絡，投資於自動駕駛及智能汽車技術，同時始終優先考慮用戶的安全及體驗，來滿足中國家庭的出行需求。

產品

於2021年5月25日，我們推出標配輔助駕駛系統的2021款理想ONE。2021款理想ONE全面升級，包括NEDC續航里程提升至1,080公里、優化的出行舒適度及更加智能的駕艙，為用戶提供高端配置，售價為人民幣338,000元（約52,000美元）。2021款理想ONE的目標是成為一款為其所服務的所有家庭帶來幸福的智能電動車：強大的增程式電動動力系統使旅行更加愉快，標配的輔助駕駛系統助力每個人的安全出行，寬敞、智能的車內佈局提高每名乘客的舒適度。

我們於2021年6月1日開始交付2021款理想ONE，其以卓越的產品特性及性能獲得用戶的好評和熱烈支持，使我們於2021年上半年的總交付量達到30,154輛。

直營及服務網絡

我們通過自有直營及服務網絡和數據驅動的數字化閉環平台管理所有用戶交互，從銷售到試駕，再到購買以及用戶評價，這使我們大大降低獲客成本，並不斷提高運營效率。

於2021年上半年，我們加快了直營及服務網絡的擴張速度以擴大及加深城市覆蓋，滿足中國各地潛在用戶日益增長的需求，並為2022年及以後新車型的上市做好準備。此外，我們繼續加強了我們的數字化系統，整合及連接車輛銷售及服務流程的各個階段，以實現更高的銷售及營銷效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擁有97家零售中心，覆蓋64個城市，並於127個城市運營167家售後維修中心及理想汽車授權钣噴中心。

業務回顧及前景

研發

於2021年5月1日，我們在中國上海的新研發中心開始運營。我們的北京和上海團隊正在開發電動汽車技術，例如下一代動力系統、高倍率電池、高壓平台、超快充電技術、自動駕駛技術、下一代智能駕駛艙、操作系統和算力平台。

於2021年上半年，我們的主要研發工作之一是開發X平台，它繼承了理想ONE現有的增程式電動汽車平台，並配備了我們的下一代增程式電動動力系統。我們亦已投資高壓純電動汽車技術，我們相信這將使充電更快速、更便宜且更便捷。此外，我們繼續大力投資於我們自研的自動駕駛及智能汽車技術。

報告期後的近期發展

於2021年7月，我們交付了8,589輛理想ONE，較2020年7月增長251.3%。於2021年8月，我們交付了9,433輛理想ONE，同比增長248.0%，再創本公司的月度交付新紀錄。2021年前八個月，理想ONE總交付量已達48,176輛，理想ONE目前累計交付量已達81,773輛。

截至2021年8月31日，我們擁有114家零售中心，覆蓋69個城市，並於143個城市運營194家售後維修中心和理想汽車授權钣噴中心。

於2021年7月，我們與一家本地公司簽署了一份諒解備忘錄，就中國北京順義區一家汽車製造廠的改建和擴建項目進行合作。

於2021年8月12日，我們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完成A類普通股的雙重主要上市，股份代號為「2015」。

於2021年8月27日，我們與新晨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簽署了一項投資協議，擬在中國四川省綿陽市成立一家由我們持有多數股權的公司，以為我們開發並製造新一代增程器。

業務回顧及前景

業務前景

展望2021年下半年，在芯片供應鏈持續波動的情況下，我們將繼續與我們的供應鏈合作夥伴保持密切合作，以盡量減少對我們生產的影響。為給家庭用戶提供安全便捷、提高幸福感的產品及服務，我們將繼續開發新增程式電動和純電動車型，在車內智能及自動駕駛方面進行創新，並將業務擴展到中國更多地區，同時追求卓越的運營及成本改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未經審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車輛銷售	2,760,242	8,366,968
其他銷售和服務	38,671	247,185
收入總額	2,798,913	8,614,153
銷售成本		
車輛銷售	(2,425,439)	(6,867,603)
其他銷售和服務	(45,483)	(177,036)
銷售成本總額	(2,470,922)	(7,044,640)
毛利總額	327,991	1,569,513
研發費用	(391,130)	(1,167,938)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347,304)	(1,345,201)
營業費用總額	(738,434)	(2,513,139)
經營虧損	(410,443)	(943,626)
其他(支出)／收入：		
利息支出	(40,931)	(34,323)
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	15,363	410,994
認股權證及衍生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260,319	—
其他，淨額	9,044	30,688
稅前虧損	(166,648)	(536,267)
所得稅費用	—	(59,189)
持續經營淨虧損	(166,648)	(595,456)
稅後非持續經營淨收益	14,373	—
淨虧損	(152,275)	(595,456)
稅後其他綜合虧損		
稅後外幣折算調整	(2,302)	(198,585)
稅後其他綜合虧損總額	(2,302)	(198,585)
稅後綜合虧損總額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增值	(530,573)	—
匯率變動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影響	103,966	—
歸屬於理想汽車普通股股東的綜合虧損	(581,184)	(794,04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總額為人民幣86.1億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0億元增加207.8%。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車輛銷售為人民幣83.7億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6億元增加203.1%。此增加乃主要由於汽車交付量自2020年上半年的9,500輛增加217.4%至2021年同期的30,154輛。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銷售及服務為人民幣247.2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7百萬元增加539.2%。此增加主要歸因於汽車累計銷量的增加，使充電樁、配件及服務的銷售亦隨之增加。

銷售成本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為人民幣70.4億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7億元增加185.1%。此增加主要由於上述汽車交付量的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為人民幣15.7億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8.0百萬元增加378.5%。毛利率自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7%上升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8.2%，主要由於車輛毛利率較2020年上半年有所上升。

我們的汽車毛利率自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1%上升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9%，隨著2021年上半年汽車交付量增加使單位製造間接成本降低及原材料成本下降所致。

研發費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費用為人民幣11.7億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1.1百萬元增加198.6%。此增長主要由於(i)2021年1月授予的增量購股權公允價值更高導致所產生的股份支付薪酬費用增加，而2020年上半年未就具有服務條件及與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相關的績效條件的購股權確認股份支付薪酬費用；(ii)本公司新車型研發活動增加；及(iii)僱員人數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為人民幣13.5億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7.3百萬元增加287.3%。此增加主要由於(i)營銷及促銷活動增加；(ii)股份支付薪酬費用增加；及(iii)隨著我們銷售網絡的擴大，僱員人數及租金支出增加。

經營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經營虧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0.4百萬元增加129.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43.6百萬元。

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為人民幣411.0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4百萬元增加2,568.8%，主要由於我們對理財產品的投資規模顯著擴大。

認股權證及衍生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人民幣260.3百萬元的認股權證及衍生負債的公允價值收益，且於2020年7月在美國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該等認股權證及衍生負債已期滿或獲行使。

淨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淨虧損為人民幣595.5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2.3百萬元增加291.0%。

流動資金以及融資及借款來源以及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我們主要通過發行可轉換債券及運營所得現金為我們的現金需求提供資金。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短期投資自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8.7億元增加22.3%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65.3億元。

於2021年4月，本公司完成發行將於2028年到期的本金總額為862.5百萬美元、年利率0.25%的可轉換優先票據（「票據」），其中包括初始買家於票據發行中悉數行使彼等購買本金總額最多為112.5百萬美元的額外票據的期權。本公司計劃使用票據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用於(i)新汽車車型的研發，包括高壓純電動車型；(ii)領先技術的研發；及(iii)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於2021年6月30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為34.3%。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得出，按百分比列示（截至2020年12月31日：18.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未經審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88,704	2,333,97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53,523)	(4,110,15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5,977)	5,533,762
匯率變動對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的影響	6,509	(103,039)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減少)/增加淨額	(324,287)	3,654,539
期初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1,436,389	10,172,519
期末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1,112,102	13,827,058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諾

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的資本承諾為人民幣12.6億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59.2百萬元)，主要涉及建造和購買生產設施、設備和工具。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共有6,596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人數：

職能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研發	2,224
生產	1,104
銷售及營銷	2,963
一般及行政管理	305
合計	6,596

我們已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匯兌風險

我們的支出主要以人民幣計價，因此我們面臨與人民幣兌美元匯率變動有關的風險。我們面臨我們及我們附屬公司（其功能貨幣為美元）所持有的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短期投資，以及我們附屬公司（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所持有的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短期投資所產生美元匯率波動的影響。我們在我們認為適當的時候為降低匯兌風險而進行對沖交易。

企業管治

不同投票權

本公司以不同投票權控制。根據該架構，本公司的股本包括A類普通股和B類普通股；對於提呈本公司股東大會的任何決議案，A類普通股持有人每股可投一票，而B類普通股持有人則每股可投十票，惟就保留事項有關的決議案投票除外，在此情況下，每股股份享有一票投票權。

儘管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並不擁有本公司股本的大部分經濟利益，不同投票權架構令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仍可對本公司行使投票控制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目光長遠，實施長期策略，其遠見及領導能使本公司長期受益。

投資者務請留意投資於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特別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總與股東整體利益一致，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對本公司事務及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施加重大影響。投資者僅應經適當及審慎考慮後再作出投資本公司的決定。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為李先生。假設(i)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ii)概無達成任何業績條件，且概無就任何首席執行官獎勵股份支付獎勵溢價；(iii)概無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或2028年票據的轉換進一步發行股份；及(iv)不計及因行使或歸屬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而發行予受託人、用於大量發行美國存託股份(留作日後發行)的32,953,578股A類普通股所附帶的投票權，李先生將通過其中介公司實益擁有並控制合共355,812,080股B類普通股及108,557,400股A類普通股(即每股享有一票投票權的首席執行官獎勵股份)，(a)約佔已發行股份的22.63%；(b)就涉及保留事項之外事項的股東決議案而言，約佔本公司投票權的69.59%；及(c)就涉及保留事項的股東決議案而言，約佔18.63%。本公司通過Cyrlic Point Enterprises Limited全資擁有的Amp Lee Ltd.持有B類普通股，而Cyrlic Point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李先生(作為委託人)為自身及其家族的利益建立的信託持有。

企業管治

B類普通股可按1:1的比例轉換為A類普通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B類普通股轉換為A類普通股後，本公司將發行355,812,080股A類普通股，約為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A類普通股總數的17.34%。

根據《上市規則》第8A.22條，當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不再對我們的任何B類普通股擁有實益擁有權時，我們的B類普通股所附帶的不同投票權將終止。這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下發生：

- (i) 當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列的任何情況時，具體而言，不同投票權受益人：(1)身故；(2)不再是董事會成員；(3)被聯交所視為無能力履行董事職責；或(4)被聯交所視為已不符合《上市規則》所載董事規定；
- (ii) 當B類普通股持有人將所有B類普通股或其附帶的表決權的實益擁有權或經濟利益轉讓給他人時（《上市規則》第8A.18條所允許的情況除外）；
- (iii) 當代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持有B類普通股的公司不再符合《上市規則》第8A.18(2)條時；或
- (iv) 當所有B類普通股被轉換為A類普通股時。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上市後，我們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惟以下守則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建議，但並無規定，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李先生兼任董事長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故本公司就該條文有所偏離。李先生為我們的創始人且於業務經營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由李先生同時兼任可確保本公司內部的一致領導，並使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此結構將確保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定。

董事會認為該安排並不會損害權力及權責的平衡。此外，所有重大決定乃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包括相關董事委員會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後作出。董事會將不時重新評估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分工，經計及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可能會建議日後由不同人士分別擔任該兩項職務。

企業管治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A類普通股僅於2021年8月12日在聯交所上市，自此，標準守則適用於本公司。

本公司已採納管理層證券交易政策（「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證券交易的守則，以規管本公司董事及相關僱員的所有證券交易及守則載列的其他事宜。

經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一直遵守守則。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各特定範疇。各董事委員會均根據其職權範圍運作。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以及監督編製財務報表的程序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閱及批准關連交易以及為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趙宏強先生、肖星教授及姜震宇先生。趙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合適的專業資格）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業績，並已與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會面。審計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討論有關本公司採用會計政策及常規事宜以及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

此外，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我們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其他董事委員會

除審計委員會外，本公司亦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董事薪酬並就董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評估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的表現並就其薪酬條款進行審查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審查和批准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李先生、趙宏強先生及姜震宇先生組成，其中趙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第8A.30條成立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其提名職能而言，制定和向董事會建議董事會和下屬委員會成員資格的標準，向董事會建議提名為董事和各董事會下屬委員會成員的人選，及制定並向董事會推薦一套企業管治指引；及就其企業管治職能而言，確保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亦確保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並維護本公司的不同投票權架構。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趙宏強先生、姜震宇先生及肖星教授組成，其中姜先生擔任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由於A類普通股於2021年8月12日方上市，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召開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將須向董事會確認，其是否認為本公司已採納足夠企業管治措施，管理本集團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以確保本公司營運及管理一致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將須檢討合規顧問的薪酬及委聘條款，並向董事會確認，其並不知悉任何因素，可能致使其須考慮是否解聘現任合規顧問或委聘新合規顧問。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並未於聯交所上市，故截至2021年6月30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董事或執行董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在各類股份中所佔概約權益百分比 ⁽¹⁾
李想先生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全權信託 成立人／信託受益人	108,557,400股A類普通股	6.40%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全權信託 成立人／信託受益人	355,812,080股B類普通股	100.00%
沈亞楠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全權信託 成立人／信託受益人	15,000,000股A類普通股 ⁽³⁾	0.88%
	實益權益	17,000,000股A類普通股 ⁽⁴⁾	1.00%
李鐵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全權信託 成立人／信託受益人	14,373,299股A類普通股 ⁽⁵⁾	0.85%
	實益權益	10,000,000股A類普通股 ⁽⁶⁾	0.59%
馬東輝先生	實益權益	11,000,000股A類普通股 ⁽⁷⁾	0.65%

其他資料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在各類股份中所佔概約權益百分比 ⁽¹⁾
王興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全權信託 成立人／信託受益人	131,883,776股A類普通股 ⁽⁸⁾	7.78%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全權信託 成立人／信託受益人	258,171,601股A類普通股 ⁽⁹⁾	15.22%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全權信託 成立人／信託受益人	1,379,310股A類普通股 ⁽¹⁰⁾	0.08%
樊錚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全權信託 成立人／信託受益人	86,978,960股A類普通股 ⁽¹¹⁾	5.13%

附註：

- (1) 該計算乃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1,696,033,630股A類普通股及355,812,080股B類普通股的總數。
- (2)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且由Cyrac Point Enterprises Limited全資擁有的公司Amp Lee Ltd所持355,812,080股B類普通股及108,557,400股首席執行官獎勵股份(為每股享有一票投票權的A類普通股)。於Cyrac Point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李先生(作為委託人)為李先生及其家人的利益設立的信託持有。李先生被視為於Amp Lee Ltd持有的B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3) 此項包括Da Gate Limited持有的15,000,000股A類普通股。Da Gate Limited是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Brave City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於Brave City Group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沈亞楠先生(作為委託人)為沈亞楠先生及其家人的利益設立的信託持有。沈亞楠先生被視為於Da Gate Limited持有的A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4) 指沈亞楠先生有權根據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予其的購股權獲行使獲得最多17,000,000股A類普通股(受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規限)。

其他資料

- (5) 此項包括Sea Wave Overseas Limited持有的14,373,299股A類普通股。Sea Wave Overseas Limited是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Day Express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於Day Express Group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李鐵先生（作為委託人）為李鐵先生及其家人的利益設立的信託持有。李鐵先生被視為於Sea Wave Overseas Limited持有的A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6) 指李鐵先生有權根據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予其的購股權獲行使獲得最多10,000,000股A類普通股（受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規限）。
- (7) 指馬東輝先生有權根據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予其的購股權獲行使獲得最多11,000,000股A類普通股（受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規限）。
- (8) 此項包括Zijin Global Inc.持有的131,883,776股A類普通股。Zijin Global Inc.是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Songtao Limited全資擁有。於Songtao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王興先生（作為委託人）為王興先生及其家人的利益設立的信託持有，其中TMF (Cayman) Ltd.擔任受託人。因此，王興先生被視為於Zijin Global Inc.持有的A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9) 此項包括Inspired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的258,171,601股A類普通股。Inspired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是美團（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690）的全資附屬公司。王興先生為美團的董事及控股股東。因此，王興先生被視為於Inspired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A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為補足全球發售的任何A類普通股超額分配，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選擇根據借股協議從Inspired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借入15,000,000股A類普通股（即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A類普通股最高數目）。
- (10) Zijin Global Inc.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689,655股美國存託股份所代表的1,379,310股A類普通股。
- (11) 此項包括Rainbow Six Limited持有的86,978,960股A類普通股，Rainbow Six Limited是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Star Features Develop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於Star Features Development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樊錚先生（作為委託人）為樊錚先生及其家人的利益設立的信託持有。因此，樊錚先生被視為於Rainbow Six Limited持有的A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並未於聯交所上市，故截至2021年6月30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並不適用於本公司主要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列人士（權益已於本中期報告披露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在各類股份中所佔概約權益百分比 ⁽¹⁾
A類普通股			
Inspired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²⁾	實益權益	258,171,601 (L)	15.22%
美團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58,171,601 (L)	15.22%
Zijin Global Inc. ⁽³⁾	實益權益	133,263,086 (L)	7.86%
王興先生 ⁽²⁾⁽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全權信託 成立人／信託受益人	391,434,687 (L)	23.08%
Amp Lee Ltd. ⁽⁴⁾	實益權益	108,557,400 (L)	6.40%
李想先生 ⁽⁴⁾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全權信託 成立人／信託受益人	108,557,400 (L)	6.40%
Rainbow Six Limited ⁽⁵⁾	實益權益	86,978,960 (L)	5.13%
樊錚先生 ⁽⁵⁾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全權信託 成立人／信託受益人	86,978,960	5.13%
B類普通股			
Amp Lee Ltd. ⁽⁴⁾	實益權益	355,812,080 (L)	100.00%
李想先生 ⁽⁴⁾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全權信託 成立人／信託受益人	355,812,080 (L)	100.00%

附註：

- (1) 該計算乃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1,696,033,630股A類普通股及355,812,080股B類普通股的總數。字母「L」代表好倉。
- (2) Inspired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是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Inspired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是美團（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690））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美團被視為於Inspired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A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為補足全球發售的任何A類普通股超額分配，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根據借股協議從Inspired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借入15,000,000股A類普通股（即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A類普通股最高數目）。

其他資料

- (3) Zijin Global Inc.是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Zijin Global Inc.由Songtao Limited全資擁有。Songtao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王興先生(作為授予人)通過其為自身及其家人的利益建立的信託持有,受託人為TMF (Cayman) Ltd.。因此,王興先生被視為於Zijin Global Inc.持有的A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此外,王興先生為美國的董事兼控股股東,因此被視為於Inspired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Amp Lee Ltd.是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Cyrlic Point Enterprises Limited全資擁有。Cyrlic Point Enterprises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我們的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李先生(作為授予人)通過其為自身及其家人利益建立的信託持有。因此,李先生被視為於Amp Lee Ltd持有的B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5) Rainbow Six Limited是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Star Features Develop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Star Features Development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非執行董事樊錚先生(作為授予人)通過其為自身及其家人的利益建立的信託持有。因此,樊錚先生被視為於Rainbow Six Limited持有的A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股份激勵計劃

1. 2019年計劃

2019年計劃於2019年7月2日獲採納,並於2021年7月16日及2021年7月27日經修訂以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有關修訂於上市後生效。2019年計劃的主要條款(經修訂)如下所述。

目的。2019年計劃的目的為取得及挽留有價值僱員、董事或顧問的服務並向該等人士提供激勵以激發彼等最大能力實現業務成功。

合資格參與者。我們可向本公司僱員、顧問及董事授出獎勵。

A類普通股的最大數目。根據2019年計劃相關股份的整體數目限制為141,083,452股A類普通股,其中僅有最多123,349,000股可根據以購股權形式授出的獎勵予以發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於上市後,本公司可根據2019年計劃以購股權形式授出最多66,913,000股A類普通股的進一步獎勵;根據2019年計劃及2020年計劃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A類普通股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上市後已發行A類普通股總數的1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2019年計劃以購股權形式授出總計56,308,000股的相關A類普通股(包括已行使的A類普通股,但不包括已終止或已失效且已歸入獎勵池的A類股)。

其他資料

期限。除非提早終止，否則2019年計劃的期限為十年。一般而言，計劃管理人釐定歸屬時間表，其於相關獎勵協議中列明。

已授出未行使購股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2019年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為55,261,578股A類普通股，約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且並無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或因轉換2028年票據而進一步發行股份）已發行股份的2.69%。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55,261,578份購股權中有45,574,778份已歸屬，剩餘9,686,800份尚未歸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根據2019年計劃有條件授出購股權予297名參與者。2019年計劃下的所有購股權均於2019年12月1日至2021年1月1日（包括首尾兩日）授出。2019年計劃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的行權價格為每股A類普通股0.10美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根據2019年計劃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或受限制股份。

自上市日期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內」），根據2019年計劃向身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承授人及其他承授人（並非身為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或關連人士）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按相關A類普通股 數目劃分類別	授予日期	到期日	歸屬期 ⁽¹⁾	每股A類 普通股的 行權價格 (美元)	截至上市 日期發行 在外的A類 普通股數目	期內已授出 的A類 普通股數目	期內已行使 的A類 普通股數目	期內已 註銷/已 失效的A類 普通股數目	截至2021年 8月31日發行 在外的A類 普通股數目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沈亞楠先生	2019年12月1日	2025年11月1日	5年	0.10	15,000,000	-	-	-	15,000,000
李鐵先生	2019年12月1日	2026年12月31日	5年	0.10	10,000,000	-	-	-	10,000,000
馬東輝先生	2019年12月1日	2025年11月1日	5年	0.10	10,000,000	-	-	-	10,000,000
其他承授人									
合計	2019年12月1日至 2020年7月1日	2021年9月14日至 2030年7月1日	1至5年	0.10	20,317,578	-	2,000	54,000	20,261,578
小計					55,317,578	-	2,000	(54,000)	55,261,578

2019年計劃的更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a)。

附註：

- (1) 所授購股權的行使期應自相關購股權開始歸屬日期起至到期日止，惟須受相關股份激勵計劃及承授人簽署的購股權獎勵協議之條款規限。

其他資料

2. 2020年計劃

2020年計劃於2020年7月9日獲採納，並於2021年7月16日及2021年7月27日經修訂以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有關修訂於上市後生效。2020年計劃的主要條款（經修訂）如下所述。

目的。2020年計劃的目的為取得及挽留有價值僱員、董事或顧問的服務並向該等人士提供激勵以激發彼等最大能力實現業務成功。

合資格參與者。我們可向本公司的董事、顧問及僱員授出獎勵。

A類普通股最高數目。根據2020年計劃，相關股份的整體數目限制為165,696,625股A類普通股，其中僅有最多138,473,500股可根據以購股權形式授出的獎勵予以發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於上市後，本公司可根據2020年計劃以購股權形式授出最多102,690,000股A類普通股的進一步獎勵；根據2019年計劃及2020年計劃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A類普通股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上市後已發行A類普通股總數的1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2020年計劃以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形式授出總計35,235,086股的相關A類普通股獎勵（包括已行使的A類普通股，但不包括已終止或已失效且已歸入獎勵池的A類普通股）。

承授人最高配額。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在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2020年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的A類普通股總數，不得超過於任何授予日期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A類普通股的1%。

行權價格。計劃管理人釐定各獎勵的行權價格，此於相關獎勵協議中呈列且不得低於股份於授予日期的公允市場價值，須為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該等股份或證券於授予日期在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上市的主要交易所或系統（由董事會或獲授權管理計劃的委員會確定）呈報的收市售價；及(ii)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上市的主要交易所或系統呈報的平均收市售價。

期限。除非提早終止，否則2020年計劃的期限為10年。一般而言，計劃管理人釐定歸屬時間表，其於相關獎勵協議中列明。

其他資料

已授出未行使購股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2020年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為35,226,500股A類普通股，約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且並無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或因轉換2028年票據而進一步發行股份）已發行股份的約1.72%。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35,226,500份購股權中有10,800份已歸屬，剩餘35,215,700份尚未歸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根據2020年計劃有條件授出購股權予1,843名參與者。2020年計劃下的所有購股權均於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7月1日授出。2020年計劃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的行權價格為每股0.10美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2020年計劃授出的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股份數目為8,586股A類普通股，約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且並無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或因轉換2028年票據而進一步發行股份）已發行股份的0.0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8,586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中概無任何單位已歸屬，8,586個單位尚未歸屬。

受限制股份單位於2021年7月1日授予一名參與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根據2020年計劃授予任何受限制股份。

期內，根據2020年計劃向身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承授人及其他承授人（並非身為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或關連人士）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按相關A類普通股 數目劃分類別	授予日期	到期日	歸屬期 ⁽¹⁾	每股A類 普通股的 行權價格 (美元)	截至上市 日期發行在 外的A類 普通股數目	期內已授出的 A類普通股 數目	期內已行使的 A類普通股 數目	期內已註銷/ 已失效的A 類普通股數目	截至2021年 8月31日發行 在外的A類 普通股數目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沈亞楠先生	2021年1月1日	2031年1月1日	5年	0.10	2,000,000	-	-	-	2,000,000
王凱先生	2021年1月1日	2031年1月1日	5年	0.10	1,000,000	-	-	-	1,000,000
馬東輝先生	2021年1月1日	2031年1月1日	5年	0.10	1,000,000	-	-	-	1,000,000
其他承授人									
合計	2021年1月1日至 2021年7月1日	2021年9月6日至 2031年7月1日	1至5年	0.10	31,485,500	-	-	259,000	31,226,500
小計					35,485,500	0	0	(259,000)	35,226,500

2020年計劃的更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a)。

附註：

- (1) 所授購股權的行使期應自相關購股權開始歸屬日期起至到期日止，惟須受相關股份激勵計劃及承授人簽署的購股權獎勵協議之條款規限。

其他資料

3. 2021年計劃

以下為董事會於2021年3月8日批准的本公司2021年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2021年計劃不包括上市後授出的任何購股權且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規限。

目的。2021年計劃的目的為取得及挽留有價值僱員、董事或顧問的服務並向該等人士提供激勵以激發彼等最大能力實現商業成功。

合資格參與者。我們可向董事、顧問及本公司僱員授出獎勵。

B類普通股最高數目。根據2021年計劃項下所有獎勵可能獲發行的B類普通股的最大總數為108,557,400股B類普通股。

行權價格。計劃管理人釐定各獎勵的行權價格，此於相關獎勵協議中呈列。倘已歸屬及可予行使的購股權未在計劃管理人於授出時釐定的時間之前行使，則該等購股權將終止。

期限。除非提早終止，否則2021年計劃的期限為10年。一般而言，計劃管理人釐定歸屬時間表，其於相關獎勵協議中列明。

4. 首席執行官獎勵

2021年計劃項下相關股份數目的總體限制為108,557,400股B類普通股。

於2021年3月8日，根據2021年計劃，本公司授予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李想先生購買108,557,400股B類普通股的期權。該首席執行官獎勵的到期日為2031年3月8日。

期權的行權價為每股14.63美元（根據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報告，即緊接授予日期前三十個交易日我們每股美國存託股份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美國存託股份相當於兩股A類普通股）。期權被均分為六批，每批為18,092,900股，並受下文業績條件所述相同歸屬條件所規限。

於2021年5月5日，董事會決定將首席執行官獎勵的形式由期權變更為108,557,400股B類普通股或首席執行官獎勵股份。首席執行官獎勵股份已於2021年5月5日全額妥為發行予Amp Lee Ltd.（由李先生合法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作為註冊合法及實益擁有人。於同日，根據首席執行官獎勵授予的所有期權（均未歸屬或被行使）被終止和註銷。根據首席執行官獎勵的條款，李先生已同意，首席執行官獎勵股份的持有應遵守若干限制、條款及條件。根據李先生於2021年7月26日向董事會提交的轉換通知及董事會於2021年7月27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所有首席執行官獎勵股份將由B類普通股按一比一基準轉換為A類普通股，緊隨上市後生效。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予首席執行官獎勵」一節。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證券。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的變動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中期股利

董事會概無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利。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1年8月12日，本公司的A類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6億港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日期為2021年8月3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先前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概無變動。倘所得款項淨額並未即時用於擬定用途，則本公司現今擬將有關所得款項在被視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情況下以短期計息工具（如短期銀行存款、短期低風險理財產品或貨幣市場工具）方式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

資質要求

2001年12月11日，國務院頒佈《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並於2008年9月10日及2016年2月6日進行修訂。根據《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經營增值電信業務（包括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的外方投資者在企業中的出資比例，最終不得超過50%。此外，在中國投資增值電信業務的外方主要投資者應當滿足資質要求。目前，中國適用法律、法規或規則均未對資質要求提供明確的指導或解釋。根據我們於2021年2月與工信部信息通信管理局的諮詢，工信部確認資質要求並無詳細規則和標準，工信部將根據具體情況決定申請人是否符合資質要求，倘相關實體由不從事實質性經營或業務的外國股東直接或間接持有，則相關實體能否取得或保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其他資料

儘管如上所述，我們已採取具體計劃，並將為滿足資質要求繼續竭盡全力並投入資金。我們將持續關注任何監管進展並持續評估我們是否滿足資質要求，以在根據中國現行法律變得切實可行並獲允許的情況下全面或部分地展開合約安排。

我們正實行一項商業計劃，以逐漸建立起境外電信業務經營的業績記錄，以盡早符合資質要求，從而於相關中國法律允許外國投資者投資中國增值電信企業及持有其多數股權時，收購中國法律所允許的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的併表聯屬實體的最高股本權益。我們認為此商業計劃代表了我們證明符合資質要求所作的承諾及富有意義的努力。本公司正在通過其境外附屬公司擴展境外增值電信業務。具體而言，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來滿足資質要求：

- 我們建立了一個境外網站，幫助潛在的境外用戶及投資者更好地了解本公司的產品、服務及業務；
- 本公司已通過其附屬公司在包括香港、美國、英國、歐盟及挪威等在內的不同司法管轄區註冊並提交註冊多個商標；及
- 我們正於香港、美國、英國、歐盟及挪威籌備其他商標的註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我們上述商業計劃花費人民幣860,000元。在我們諮詢工信部期間，工信部官員確認諸如上述我們採取的措施將有助於滿足資質要求。因此，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採取的上述措施對於資質要求而言乃屬合理且適當的，因為我們將能在於境外市場提供增值電信服務過程中獲得經驗，惟仍有待主管機關酌情決定我們是否已滿足資質要求。

在適用及必要的情況下，我們將於上市後在我們的年度及中期報告中披露我們境外業務計劃的進展及任何有關資質要求的最新資料，以告知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我們亦將定期向中國相關部門查詢，以了解任何新的監管發展及評估我們的海外經驗水平是否足以滿足資質要求。

其他資料

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確認，工信部下屬信息通信發展司負責批准外國投資者與互聯網信息服務運營相關的許可證申請，該部門為主管機構且受訪官員的級別屬適當，可以提供上述確認。於2021年7月，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聯席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和本公司向工信部的一名官員進行了口頭諮詢。該官員確認，就本公司而言，即使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成為外資實體且其外國投資者符合資格要求，工信部亦不會為其頒發ICP許可證。該官員進一步確認，如果北京車勵行成為外商投資企業，其須向工信部重新申請ICP許可證，且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在這種情況下，北京車勵行獲得的現有ICP許可證將會被撤銷。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工信部是中外合資企業和外商獨資實體申請ICP許可證的頒發機關。受訪官員的職責包括制定中國增值電信服務的監管政策及法規（包括對中外合資企業和外商獨資實體申請ICP許可證的監管政策）。鑒於上述情況，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受訪官員可提供上述確認。基於以上所述，我們認為合約安排乃嚴格制定，因此我們須通過合約安排來開展增值電信服務。

合約安排、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以及合約安排的主要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重大訴訟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自上市日期起及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亦不知悉任何待決或對本公司構成威脅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索賠。

於2021年6月30日後的事項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6月30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其他重大事件。

批核中期報告

於2021年8月30日經董事會批核及授權發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業績。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理想汽車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1至94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理想汽車(以下簡稱「貴公司」)、其合併附屬公司、其合併可變利益實體(「可變利益實體」)及可變利益實體的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簡明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擬備。

其他事項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比較資料基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財務報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的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簡明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的比較資料以及相關附註解釋乃未經審計或審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1年8月30日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附註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e)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 (f)	8,938,341	12,095,920	1,873,419
受限制現金	2 (f)	1,234,178	1,731,138	268,119
定期存款及短期投資	2 (g)	19,701,382	22,700,436	3,515,850
應收賬款，分別扣除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以及 2021年6月30日的信用損失準備零及人民幣458元	5	115,549	119,477	18,505
存貨	6	1,048,004	1,136,785	176,06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分別扣除截至2020年12月31日 以及2021年6月30日的信用損失準備零及人民幣854元	7	353,655	601,029	93,088
流動資產總額		31,391,109	38,384,785	5,945,047
非流動資產：				
長期投資	12	162,853	148,620	23,0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	8	2,478,687	2,735,392	423,658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淨值	10	1,277,006	1,559,612	241,553
無形資產淨額	9	683,281	693,631	107,43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9,156	59,156	9,162
其他非流動資產，分別扣除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以及 2021年6月30日的信用損失準備零及人民幣1,527元	11	321,184	1,082,891	167,719
非流動資產總額		4,982,167	6,279,302	972,540
資產總額		36,373,276	44,664,087	6,917,587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3	—	425,119	65,84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5	3,160,515	5,153,624	798,195
應付關聯方款項	28	19,206	5,568	862
遞延收益，流動	17	271,510	283,156	43,855
經營租賃負債，流動	10	210,531	317,097	49,112
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4	647,459	1,233,555	191,053
流動負債總額		4,309,221	7,418,119	1,148,920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附註	截至2020年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6月30日	
		人民幣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e)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3	511,638	5,562,062	861,454
遞延收益，非流動	17	135,658	271,718	42,084
經營及融資租賃負債，非流動	10	1,392,136	1,600,532	247,8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	36,309	95,498	14,79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4,717	354,490	54,903
非流動負債總額		2,260,458	7,884,300	1,221,123
負債總額		6,569,679	15,302,419	2,370,043
承諾及或有事項	27			
股東權益				
A類普通股				
(每股面值為0.0001美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授權發行、已發行和發行在外為4,000,000,000股及 1,453,476,230股)；截至2021年6月30日，授權發行、 已發行和發行在外為4,000,000,000股、1,487,476,230及 1,454,518,652股)	21	1,010	1,032	149
B類普通股				
(每股面值為0.0001美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授權發行、已發行和發行在外為500,000,000股及 355,812,080股)；截至2021年6月30日，授權發行、 已發行和發行在外為500,000,000股、464,369,480及 355,812,080股)	21	235	305	46
庫存股		—	(92)	(14)
資本公積		37,289,761	37,643,828	5,830,287
累計其他綜合虧損		(1,005,184)	(1,203,769)	(186,428)
累計虧損		(6,482,225)	(7,079,636)	(1,096,496)
股東權益總額		29,803,597	29,361,668	4,547,54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36,373,276	44,664,087	6,917,587

附註為該等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e)
收入：				
車輛銷售		2,760,242	8,366,968	1,295,878
其他銷售和服務		38,671	247,185	38,284
收入總額	16	2,798,913	8,614,153	1,334,162
銷售成本：				
車輛銷售		(2,425,439)	(6,867,603)	(1,063,656)
其他銷售和服務		(45,483)	(177,037)	(27,420)
銷售成本總額		(2,470,922)	(7,044,640)	(1,091,076)
毛利總額		327,991	1,569,513	243,086
營業費用：				
研發費用	18	(391,130)	(1,167,938)	(180,891)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19	(347,304)	(1,345,201)	(208,345)
營業費用總額		(738,434)	(2,513,139)	(389,236)
營業虧損		(410,443)	(943,626)	(146,150)
其他(支出)/收入：				
利息支出		(40,931)	(34,323)	(5,316)
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		15,363	410,994	63,655
認股權證及衍生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260,319	—	—
其他，淨額		9,044	30,688	4,753
稅前虧損		(166,648)	(536,267)	(83,058)
所得稅費用	25	—	(59,189)	(9,167)
持續經營淨虧損		(166,648)	(595,456)	(92,225)
稅後非持續經營淨收益	20	14,373	—	—
淨虧損		(152,275)	(595,456)	(92,22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增值		(530,573)	—	—
匯率變動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影響		103,966	—	—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e)
歸屬於理想汽車普通股股東的淨虧損		(578,882)	(595,456)	(92,225)
包括：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持續經營淨虧損		(593,255)	(595,456)	(92,225)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非持續經營淨收益		14,373	-	-
計算每股淨虧損時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基本與稀釋	23	255,000,000	1,809,695,350	1,809,695,350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虧損)/收益				
基本與稀釋				
持續經營	23	(2.33)	(0.33)	(0.05)
非持續經營	23	0.06	-	-
每股淨虧損	23	(2.27)	(0.33)	(0.05)
淨虧損		(152,275)	(595,456)	(92,225)
稅後其他綜合虧損				
稅後外幣折算調整		(2,302)	(198,585)	(30,757)
稅後其他綜合虧損總額		(2,302)	(198,585)	(30,757)
稅後綜合虧損總額		(154,577)	(794,041)	(122,98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增值		(530,573)	-	-
匯率變動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影響		103,966	-	-
歸屬於理想汽車普通股股東的綜合虧損		(581,184)	(794,041)	(122,982)

附註為該等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股東(虧損)/權益變動表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A類普通股		B類普通股		庫存股		資本公積	累計其他綜合 (虧損)/收益	累計 虧損	股東(虧損)/ 權益總額
	股數	金額 人民幣	股數	金額 人民幣	股份	金額 人民幣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餘額	15,000,000	10	240,000,000	155	-	-	-	15,544	(5,690,240)	(5,674,531)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增值	-	-	-	-	-	-	-	-	(530,573)	(530,573)
匯率變動對可轉換可贖回 優先股的影響	-	-	-	-	-	-	-	-	103,966	103,966
稅後外幣折算調整	-	-	-	-	-	-	-	(2,302)	-	(2,302)
淨虧損	-	-	-	-	-	-	-	-	(152,275)	(152,275)
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餘額	15,000,000	10	240,000,000	155	-	-	-	13,242	(6,269,122)	(6,255,71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餘額	1,453,476,230	1,010	355,812,080	235	-	-	37,289,761	(1,005,184)	(6,482,225)	29,803,597
採納信用虧損準則的累計影響 (附註2(h))	-	-	-	-	-	-	-	-	(1,955)	(1,955)
發行普通股	34,000,000	22	108,557,400	70	(142,557,400)	(92)	70	-	-	70
行使購股權	-	-	-	-	1,042,422	-	678	-	-	678
股份支付薪酬	-	-	-	-	-	-	353,319	-	-	353,319
稅後外幣折算調整	-	-	-	-	-	-	-	(198,585)	-	(198,585)
淨虧損	-	-	-	-	-	-	-	-	(595,456)	(595,456)
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餘額	1,487,476,230	1,032	464,369,480	305	(141,514,978)	(92)	37,643,828	(1,203,769)	(7,079,636)	29,361,668

附註為該等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e)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淨虧損	(152,275)	(595,456)	(92,225)
稅後非持續經營淨收益	(14,373)	—	—
將淨虧損調整為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折舊與攤銷	135,264	225,391	34,909
股份支付薪酬	—	353,319	54,722
匯兌(收益)/損失	(3,556)	65,358	10,123
未實現的投資損失	12,564	39,338	6,093
信用損失準備	—	884	137
利息支出	40,248	32,091	4,970
權益法投資損失	607	642	99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減值損失	30,381	26,718	4,138
認股權證與衍生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260,319)	—	—
遞延所得稅淨額	—	59,189	9,16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209)	19,843	3,073
經營資產與負債的變動：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30,387	(247,703)	(38,364)
存貨	(293,420)	(95,196)	(14,744)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	(765,185)	(282,606)	(43,770)
經營租賃負債	788,764	303,488	47,004
其他非流動資產	489	(325,776)	(50,456)
應收賬款	(74,701)	(4,389)	(680)
遞延收益	31,817	147,706	22,877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674,350	1,878,611	290,960
應付關聯方款項	423	(13,638)	(2,112)
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2,085)	576,383	89,2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9,385	169,773	26,294
持續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88,556	2,333,970	361,485
非持續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48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88,704	2,333,970	361,48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273,079)	(781,619)	(121,05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35	—	—
購買長期投資	(65,000)	—	—
存入定期存款	—	(797,268)	(123,481)
提取定期存款	463,528	129,643	20,079
存入短期投資	(8,769,424)	(166,520,607)	(25,790,758)
提取短期投資	8,030,212	163,927,277	25,389,102
支付與收購重慶智造汽車有限公司(「重慶智造」) 相關的現金，扣除已收購現金	—	(67,580)	(10,467)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	2021年 人民幣	美元 附註2(e)
持續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13,228)	(4,110,154)	(636,582)
非持續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9,705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53,523)	(4,110,154)	(636,58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償還短期借款	(144,700)	—	—
支付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發行成本	(21,277)	—	—
發行可轉換債務的所得款項	—	5,533,238	856,989
行使購股權的所得款項	—	454	70
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	—	70	11
持續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5,977)	5,533,762	857,07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5,977)	5,533,762	857,070
匯率變動對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的影響	6,509	(103,039)	(15,958)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減少)/增加淨額	(324,287)	3,654,539	566,015
期初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1,436,389	10,172,519	1,575,523
期末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1,112,102	13,827,058	2,141,538
非現金投融资活動的補充披露			
收購重慶智造相關的應付賬款	(115,000)	(2,000)	(310)
應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193,323)	(191,721)	(29,694)
行使B-3輪反稀釋認股權證	(305,333)	—	—

附註為該等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 組織結構和業務性質

(a) 主要業務

理想汽車公司(以下簡稱「理想汽車」或「本公司」)是依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17年4月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豁免公司。本公司通過其合併附屬公司和合併可變利益實體(「可變利益實體」)以及可變利益實體的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計、開發、製造和銷售新能源汽車。

(b) 本集團歷史和重組

在本公司註冊成立前，自2015年4月開始，本集團通過北京車和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車和家」)及其附屬公司開展業務。在2017年4月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同時，北京車和家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之一與本公司管理團隊(當時為本公司的法定所有者)簽訂委託持股協議(「《開曼委託持股協議》」)，獲得本公司全部控制權。同年，本公司成立附屬公司Leading Ideal HK Limited(以下簡稱「Leading Ideal HK」)、北京羅克維爾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維爾斯科技」或「WOFE」)以及合併可變利益實體北京心電出行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心電信息」)。重組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可變利益實體由北京車和家控制和合併。

本集團於2019年7月進行重組(以下簡稱「2019年重組」)。主要重組步驟如下：

- 北京車和家終止《開曼委託持股協議》，同時北京車和家及其合法股東與WOFE簽訂合同協議，成為WOFE的合併可變利益實體；
- 緊接2019年重組前，本公司向北京車和家股東發行普通股以及Pre-A輪、A-1輪、A-2輪、A-3輪、B-1輪、B-2輪和B-3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同時獲得其持有北京車和家的相應股權。

2019年7月2日，相關方完成所有2019年重組相關合同的簽署，並於2019年12月31日前完成所有2019年重組的行政手續，包括但不限於對北京車和家減少股本，將資本匯至海外對本公司增加注資。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 組織結構和業務性質 (續)

(b) 本集團歷史和重組 (續)

由於緊接2019年重組前及緊隨2019年重組後本公司和北京車和家受共同股東共同控制程度較高，雖然無單個投資者控制北京車和家或理想汽車，但2019年重組交易被認為是缺乏經濟實質的資本重組，其會計處理方式與共同控制交易的會計處理方式類似。因此，本集團所有列報期間的財務資料按照正常結轉的數據列示。為了方便與2019年重組發行的最終股份數可比較，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股東(虧損)/權益變動表中列示的已發行股數，每股淨虧損等股份數據，追溯至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最早期間的期初。因此，本公司2019年重組發行的普通股和優先股按照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最早期間期初或原始發行日(以較晚者為準)追溯列示，本集團發行股份視為由本公司發行股份。

為籌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於2021年第二季度進行了公司架構重組(「2021年重組」)。主要重組步驟如下所述：

- 為在切實可行範圍內，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決定LD43-3的規定，本公司對其境內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控股架構進行重組。2021年重組主要涉及在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將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若干併表聯屬實體變更為本公司的全資或部分擁有附屬公司。請參閱附註1(i)、(ii)。
- 於2021年4月，本公司訂立若干新合約安排以取代於2021年重組前的舊合約安排。

2021年重組交易計入本集團共同控制交易。因此，本集團合併層面的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 組織結構和業務性質 (續)

(b) 本集團歷史和重組 (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合併可變利益實體和可變利益實體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持股比例	成立日期或 收購日期	公司註冊地	主營業務	附註
附屬公司：					
Leading Ideal HK Limited (「Leading Ideal HK」)	100%	2017年5月15日	中國香港	投資控股	
北京羅克維爾斯科技有限公司 (「維爾斯科技」)	100%	2017年12月19日	中國北京	技術開發及 企業管理	
北京勵鼎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北京勵鼎」)	100%	2019年8月6日	中國北京	銷售及售後管理	
江蘇心電互動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心電互動」)	100%	2017年5月8日	中國常州	銷售及售後管理	(i)
江蘇車和家汽車有限公司 (「江蘇車和家」)	100%	2016年6月23日	中國常州	生產設備採購	(i)
理想智造汽車銷售服務(北京) 有限公司	100%	2018年7月13日	中國北京	銷售及售後管理	(i)
理想智行汽車銷售服務(上海) 有限公司	100%	2019年4月12日	中國上海	銷售及售後管理	(i)
理想智造汽車銷售服務(成都) 有限公司	100%	2018年7月9日	中國成都	銷售及售後管理	(i)
可變利益實體					
北京車和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北京車和家」)	100%	2015年4月10日	中國北京	技術開發	
北京心電出行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心電信息」)	100%	2017年3月27日	中國北京	技術開發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 組織結構和業務性質 (續)

(b) 本集團歷史和重組 (續)

	持股比例	成立日期或 收購日期	公司註冊地	主營業務	附註
可變利益實體附屬公司					
重慶理想汽車有限公司 (「重慶理想」)	100%	2019年10月11日	中國重慶	汽車製造	(ii)

附註：

- (i) 於2021年重組前，所有附屬公司均為可變利益實體附屬公司。
- (ii) 於2021年重組完成後，北京車和家及Leading Ideal HK的附屬公司各持有重慶理想(之前為北京車和家的全資附屬公司) 50%股權。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a) 報表編製基礎

隨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不時經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香港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因此，該等財務報表不包括為完成財務報表而必要的所有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要求的資料及附註。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年度財務報表中一般載入的若干資料及附註披露已作出縮減或省略。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日期為2021年8月3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一內所載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所載的相同會計政策項下的同一基準編製，且包括就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財務狀況、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業績及現金流的公平呈列作出的所有必要調整。於2020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來自該日經審計財務報表，但不包括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要求的所有資料及附註。中期經營業績未必反映整個財政年度或任何未來期間的預期業績。此等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會計師報告及相關腳註一併閱覽。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b) 合併原則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財務報表、本公司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為最終主要受益人的可變利益實體和可變利益實體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一半以上投票權的實體；本公司有權任命或罷免董事會（「董事會」）多數成員的實體；本公司根據股東或權益持有人之間的章程或協議，在董事會會議上控制多數投票權或負責被投資方的財務和經營政策的實體。

可變利益實體是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通過合約安排擁有所有權的實體，因為承擔風險並享受回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為該實體的主要受益人。

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可變利益實體和可變利益實體附屬公司之間的所有重大交易和餘額在合併時均已抵銷。

(c) 採用估計

按照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會計估計和假設，該等會計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中資產和負債金額、資產負債表日或有資產和負債相關披露以及報告期內收入和費用的披露金額。

本集團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反映的重要會計估計主要包括但不限於收入確認中各項履約義務的單獨售價和攤銷期的確定、股份支付薪酬安排的評估、投資及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認股權證及衍生負債的公允價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無形資產可使用年限、長期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金融資產的信用損失準備、存貨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孰低、產品質保金、賣家返利確定、可變租賃支付金額評估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減值準備。實際結果或與以上估計可能存在差異。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d) 記賬本位幣和外幣折算

本集團以人民幣作為列報貨幣。本公司及香港附屬公司以美元作為記賬本位幣。其他附屬公司，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以其相應本地貨幣作為記賬本位幣。相應記賬本位幣根據ASC第830號「外匯事項」中的規定確定。

以記賬本位幣以外其他貨幣計價的交易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折算為記賬本位幣。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適用的匯率折算為記賬本位幣。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交易發生日的匯率計量。

非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的集團內各實體財務報表均將其各自的記賬本位幣折算為人民幣。以外幣計價的資產和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折算為人民幣。除當期損益外的權益科目按歷史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收入和費用等損益科目按期間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外幣折算調整計入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中的其他綜合虧損，累計外幣折算調整作為累計其他綜合虧損的組成部分在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股東(虧損)/權益變動表中列報。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外幣折算調整虧損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302元及人民幣198,585元。

(e) 簡易換算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及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金額由人民幣換算為美元，僅為方便讀者，並按1.00美元兌人民幣6.4566元的匯率換算，為美國聯邦儲備委員會於2021年6月30日發佈的H.10統計數據中的正午買入匯率。概無聲明人民幣金額已經或可能按於2021年6月30日的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變現或結算為美元。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f)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存放於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的庫存現金、定期存款及高流動性投資，其提取和使用不受限制，原始期限不超過三個月。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由線上支付平台如中國銀聯等管理的現金賬戶中，涉及車輛銷售的收款分別為人民幣17,844元及人民幣31,693元，在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列式。

受限制現金是在提取、使用或因為抵押擔保受到限制的現金，在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報，且不計入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本集團的受限制現金主要包括存放於指定銀行賬戶用於開具銀行保函及銀行承兌匯票的擔保存款。

列報於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在我們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38,341	12,095,920
受限制現金	1,234,178	1,731,138
持續經營部分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合計	10,172,519	13,827,058

(g) 定期存款及短期投資

定期存款是指原始到期期限在三個月以上但少於一年的銀行存款。

短期投資是對可變利率的金融工具的投資。這類金融工具的到期日為一年以內，屬於短期投資。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日選擇了公允價值法，後續按公允價值計量該等投資。公允價值的估計基於各金融機構提供的同類金融產品的期末報價。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h) 當前預期信用損失

於2016年6月，財務會計標準委員會頒佈了ASU第2016-13號金融工具－信用損失，該法引入了一種基於預期損失的方法來估計若干類型的金融工具的信用損失，包括但不限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及租賃投資淨額。本集團評估認為，應收賬款、其他流動資產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均包含在ASC第326號範圍內。本集團已確定應收賬款、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相關風險特徵，包括本集團所提供服務或產品的規模、類型或該等特徵的組合、歷史信用損失經驗、當前經濟狀況、對未來經濟狀況的可支持預測以及評估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時的任何收回等。影響預期信用損失分析的其他關鍵因素包括可能影響本集團應收賬款的信用質量的行業特定因素。每個季度均須根據本集團的具體事實及情況進行評估。本集團於2021年1月1日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用了ASC第326號及若干相關的ASU，其累計影響被記錄為累計虧損增加人民幣1,955元。截至2021年1月1日(採用該準則後)，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分別為人民幣972元及人民幣983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中記入的預期信用損失為人民幣884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分別為人民幣1,312元及人民幣1,527元。

本集團一般不會有與車輛銷售及相關銷售有關的大量應收賬款，因為客戶應在車輛交付之前付款，代表客戶向政府收取的與政府補貼有關的車輛銷售款項除外。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本集團記錄了當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下表概述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應收賬款、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餘額	-
採用ASC第326號	1,955
截至2021年1月1日的餘額	1,955
當期計提撥備	1,142
轉回	(258)
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餘額	2,839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i)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在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資產或負債科目確認，根據到期日及承擔，確認為其他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或其他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根據衍生工具的用途以及是否符合套期會計，定期於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虧損)表或於其他綜合收益／(虧損)中確認。本集團選擇性地使用金融工具來管理與利率和外幣匯率波動有關的市場風險。該等財務風險由本集團作為其風險管理項目的組成部分進行監控及管理。本集團並無以投機或交易為目的持有衍生工具。本集團的衍生工具並不符合套期會計，因此公允價值變動於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中確認為「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衍生金融工具的現金流量與受經濟對沖關係影響的項目的現金流量歸為同一類別。衍生工具的估計公允價值乃根據相關市場資料確定。該等估計乃參考市場利率使用行業標準估值技術計算得出。

倘存在抵銷權且以下所有條件均獲滿足，則將衍生工具列為淨值：(a)雙方各擁有其他可確定金額；(b)報告出具方有權用另一方擁有的金額抵銷所欠金額；(c)報告出具方有意抵銷；及(d)法律方面可強制執行的抵銷。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擁有的外匯遠期及期權詳情：

說明	已確認 負債總額	財務狀況表 抵銷總額	財務狀況表 呈列負債淨額
外匯遠期及期權	3,906	2,777	1,129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一名義金額為30,000美元的未到期衍生工具，且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中確認人民幣55,069元的公允價值收益。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j) 產品質保

本集團根據在銷售車輛時與客戶簽訂的合同為所有新車提供產品質保。本集團按照保修服務的預計單位成本乘以銷量計提已售車輛的質保準備金並考慮保修期內維修或更換部件的預計成本的最佳估計。這類估計主要是基於對日後保修的性質、頻率和平均成本的預估。考慮到本集團銷售歷史相對較短，因此這類估計具有不確定性，而過去或預計保修經驗的改變或導致質保準備金在未來發生重大變化。預計在未來12個月內發生的這部分質保準備金將計入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剩餘餘額則在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計入其他非流動負債。計提的質保金在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中計入營業成本。本集團會定期對質保金計提的充足性重新評估。

當本集團與其供應商就收回質保相關成本的具體細節達成一致且收回的金額得到確定時，本集團將對收回質保相關成本產生的利得進行確認。

應計質保金包括以下內容：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期初應計質保金	6,996	233,366
產生的質保費用	(209)	(8,351)
計提的質保準備金	66,300	210,445
期末應計質保金	73,087	435,460
包括：流動應計質保金	15,894	94,100
非流動應計質保金	57,193	341,360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k) 收入確認

本集團於2018年10月向大眾推出了第一款量產的增程式電動汽車理想ONE，並於2019年第四季度開始向客戶交付。本集團於2021年5月發佈理想ONE的升級版2021款理想ONE並將逐漸減少及終止生產首款理想ONE。本集團的收入主要源自銷售汽車與汽車配套產品及服務以及理想汽車Plus會員。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採用ASC 第606號「關於與客戶合同產生的收入」全面追溯法。

本集團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至客戶時確認收入。根據合同條款和合同適用的法律，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轉移可於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間點完成。如本集團在履約時滿足以下某項條件，則商品和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客戶在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集團履約過程中建造及改進的資產；或
- 集團並未建造一項可被本集團用於其他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權對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客戶款項。

如商品和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則在合同期間根據履約義務進度對收入予以確認。另一類情況為在客戶獲得商品和服務控制權的某一時間點確認收入。

集團與客戶簽訂的合同可能包含多項履約義務。針對此類安排，本集團將根據其相對的單獨售價為每項履約義務分攤收入。本集團通常根據向客戶收取的價格確定單獨售價。如無法直接獲取單獨售價，則基於適用的可觀察到的資料並採用估計成本加成利潤率對獨立售價進行估計。本集團在估計各履約義務的相對售價時都作了假設和估計，對該等假設和估計判斷的變化可能對收入確認產生影響。

當合同任意一方已履約，本集團根據自身履約情況與客戶付款間關係將該合同在財務報表中列報為合同資產或合約負債。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k) 收入確認 (續)

合同資產是本集團通過交換其轉讓給客戶的商品和服務換取對價的權利。如本集團有權利無條件獲得對價，則計入應收賬款。如果時間流逝在收取對價到期之前是必須的，收取對價的權利是無條件的。

如本集團在將商品或服務轉讓給客戶前，客戶已支付對價或本集團有權利無條件獲得對價，則本集團在客戶付款或應收賬款入賬時(以較早者為準)列報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系本集團已從客戶處獲得對價(或付款期限已到)時，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

車輛銷售

本集團確認收入來自銷售汽車(目前為理想ONE)和相關配套產品及服務。銷售合同明確規定了多項履約義務，包括銷售理想ONE、充電樁、車輛互聯網連接服務、固件OTA升級(或「FOTA升級」)以及特定條件下首任車主終身質保，並按照ASC第606號確認收入。本集團提供的標準質保按照ASC第460號擔保入賬。當本集團將理想ONE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計提預計質保成本作為負債入賬。

客戶購買新能源汽車可享受由本集團根據適用政府政策代客戶向政府申請並收取的政府補貼，客戶僅支付扣除政府補貼後的金額。本集團認為，政府補貼應包含在其向客戶收取購買新能源汽車的交易價格中，因為這一補貼屬於新能源汽車的購買者，而當本集團因購買者的原因(如拒絕提供或延遲提供補貼申請資料)而未收到補貼，汽車購買者仍需支付該筆金額。

根據ASC第606號，合約總價乃基於相對估計的獨立售價分配至各項不同的履約義務。理想ONE和充電樁的銷售收入在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本集團採用直線法確認服務期內車輛互聯網連接服務和FOTA升級的收入。對於初始車主的延長使用壽命保修，由於經營歷史有限及缺乏歷史數據，本集團初步在延長保修期內根據直線法隨時間確認收入，並將繼續定期監控成本模式及調整收入確認模式，以反映可用的實際成本模式。

由於車輛及所有嵌入式產品和服務的合約價格須預先支付，即意味著本集團在轉讓商品或服務之前收取付款，因此本集團就該等未履約義務記錄為已分配金額的合約負債(遞延收入)。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k) 收入確認(續)

理想汽車Plus會員的銷售

為豐富客戶的車主體驗，本集團同時出售理想汽車Plus會員。本集團基於相對估計的獨立售價將理想汽車Plus會員總價款分攤至各項履約義務。各履約義務的收入在服務期間內攤銷，或在相關商品或服務交付時或會員資格到期日(以時間較早者為準)確認。

會員積分

自2020年1月開始，本集團提供會員積分，可用於在本集團的線上商店中兌換本集團商品或服務。本集團根據可通過兌換會員積分而獲得的商品或服務的成本來確定每個會員積分的價值。

本集團得出結論，就購買理想ONE而向客戶提供的會員積分是一項重要權利，根據ASC第606號，其被視為單獨的履約義務，在分配車輛銷售的交易價格時應將其考慮在內。分配至會員積分的金額作為單獨履約義務記錄為合約負債(遞延收入)，並且應在會員積分獲使用或屆滿時確認收入。

移動應用程式的客戶或使用者還可通過其他方式獲得會員積分，例如通過移動應用程式推薦新客戶購買車輛。本集團向該等客戶提供會員積分以鼓勵用戶參與並提高市場知名度。因此，本集團將該等積分入賬為銷售和營銷費用，相應的負債在提供積分時記入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實際權宜方法及豁免

本集團選擇將獲得合約的成本列為費用，因為車輛銷售的大部分合約代價已分配給理想ONE的銷售，並在轉移車輛控制權後確認為收入，其在簽署銷售合約後一年內進行。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l)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因出售資產應收取或轉讓負債應支付的價格。對於按規定或經允許以公允價值入賬或披露的資產和負債，在確定其公允價值計量方法時，本集團會考慮其主要交易市場或對其最有利的交易市場，也會考慮市場參與者在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採用的假設。

會計準則制定了公允價值層級，要求在對公允價值進行計量時最大程度使用可觀察輸入值並最低程度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金融工具所屬的公允價值層級取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大意義的最低層級的輸入值。會計準則將可用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劃分為三個層級：

- 第一層級 — 同一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報價 (未調整的)。
- 第二層級 — 同一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除報價外的可觀察市場輸入值。
- 第三層級 — 估值方法中使用的對於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的計量十分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本集團使用可獲取的市場報價確定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如市場報價不可獲取，本集團將採用估值技術進行公允價值計量，如果可行，使用基於當前市場或獨立來源的市場參數 (例如利率和匯率)。

(m) 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淨虧損根據本期間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使用兩級法計算。根據兩級法，倘根據其合約條款，彼等並無義務分佔虧損，則淨虧損不會分配予其他參與證券。

稀釋每股虧損使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期內發行在外的等價普通股計算。等價普通股包括使用假設轉換法在納斯達克股市首次公開發售 (「美國首次公開發售」) 前可轉換為優先股的普通股，使用庫存股法在股份期權行權時的普通股及使用假設轉換法轉換可換股債務時的可發行普通股。倘計入有關股份會導致反稀釋，則等價普通股不計入每股稀釋虧損計算的分母中。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n) 分部報告

ASC第280號分部報告列示了企業在其財務報表中報告經營分部、產品、服務、地理區域及主要客戶等資料應遵循的準則。

根據ASC第280號制定的標準，本集團首席經營決策者(「CODM」)為首席執行官，其在作出資源配置並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的決策時會對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結果進行審核。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報告分部。就內部報告而言，本集團不會區分市場或分部。由於本集團的長期資產基本上位於中國，因此無需列示地區分部。

3 集中度及風險

(a) 信用風險集中度

可能使本集團面臨重大信用風險集中的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短期投資。該部分資產的最大信用風險金額是該資產截至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短期投資都存放於中國大陸和香港的大型金融機構，因此管理層認為信用質量較高。中國無官方存款保險計劃，也無類似於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這樣的機構。然而，本集團認為此等中國銀行倒閉的風險極低。銀行倒閉在中國並不常見。基於公開信息，本集團認為其存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短期投資的中國境內銀行財力雄厚。

(b) 貨幣兌換風險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實行管控。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價的受政府管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短期投資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384,769元及人民幣19,570,115元。人民幣的價值受中央政府政策的變化以及影響中國外匯交易體系市場供求的國際經濟和政治發展的影響。在中國，法律規定某些外匯交易僅能由經授權的金融機構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匯率進行交易。本集團在中國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匯款必須通過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中國外匯監管機構(需要提供相關證明材料)辦理。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3 集中度及風險 (續)

(c) 外匯匯率風險

自2005年7月21日起，人民幣兌部分外幣的匯率允許在較小和可控的幅度內浮動，人民幣兌美元在接下來的三年升值了15%以上。在2008年7月至2010年6月之間，升值走勢停滯，人民幣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浮動保持在狹小的幅度內。自2010年6月起，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有時浮動較大且不可預測。2017年，人民幣兌美元升值約5.8%。2018年及2019年，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分別約5.0%及1.6%，且2020年，人民幣兌美元升值約6.5%。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兌美元升值約1.0%。很難預測市場力量、中國或美國政府政策將來對人民幣和美元之間的匯率的影響程度。

4 收購重慶智造

於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通過北京車和家的全資附屬公司重慶新帆機械設備有限公司(「買方」或「新帆」)，與力帆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力帆實業」或「賣方」)及其兩個全資附屬公司重慶智造(「目標公司」)和重慶力帆乘用車有限公司(「力帆乘用車」或「剝離資產接收公司」)簽署了收購合同(「力帆收購合同」)。該交易的目的是收購重慶智造100%的股權(「收購」)。重慶智造曾用名重慶力帆汽車有限公司。

於2018年11月，本次收購完成之前，重慶智造轉移了大部分的資產和負債以及相關的權利和義務給力帆乘用車(「剝離」)。剝離後，重慶智造仍然保留它的乘用車生產許可、營運資本、部分租賃合約以及其他金融資產和負債(下文以「留存的資產和負債」指代)。因為該交易投入不足且缺乏創造產出的流程，所以該收購被確認為一項資產收購。

於2018年12月29日(「收購日」)，該交易的所有法律程序完成時收購完成。收購對價合計為現金人民幣650,000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結清合計人民幣648,000元，其中人民幣8,000元以未償還的應收力帆控股貸款(附註7)結算。

於2019年12月19日，新帆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力帆處置協議」)，以人民幣0.001元的對價，處置重慶智造100%的股權。重慶智造處置完成時，重慶智造不屬於理想ONE生產相關的留存的資產和負債被轉讓出去。於2019年12月26日(交易處置日)，本公司確認了人民幣4,503元的處置損失。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5 應收賬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的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金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3個月內	10,429	14,574
3個月至6個月	18,914	1,681
6個月至1年	77,903	15,716
1年以上	8,303	87,506
合計	115,549	119,477

6 存貨

存貨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原材料、在製品及零配件	227,836	576,849
製成品	820,168	559,936
合計	1,048,004	1,136,78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原材料、在製品和零配件主要包括用於量產的原材料以及用於售後服務的備件。這些材料在發生時轉入生產成本。

製成品包括在生產工廠中待運輸出庫的車輛，為滿足客戶訂單而在運輸中的車輛及在本集團銷售和服務中心可以立即銷售的車輛。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196,021	275,582
預付供應商款項	104,271	214,599
預付租金及按金	30,357	51,097
應收力帆控股貸款 ⁽¹⁾	8,000	–
其他	15,006	60,605
減去：信用損失準備	–	(854)
合計	353,655	601,029

(1) 於2021年4月，應收力帆控股貸款已抵扣收購重慶智造應付賬款(附註4)。

8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相關累計折舊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模夾檢具	987,316	1,084,892
生產設施	787,970	790,662
建築物	404,772	404,772
在建工程	53,579	342,457
租賃資產改良	249,879	336,045
建築物裝修改良	311,947	293,413
設備	175,887	209,638
機動車輛	36,409	38,277
合計	3,007,759	3,500,156
減去：累計折舊	(498,691)	(707,665)
減去：累計減值損失	(30,381)	(57,0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合計	2,478,687	2,735,392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8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續)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折舊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29,481元及人民幣220,344元。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錄得減值損失人民幣30,381元及人民幣26,718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決定終止通過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進行電池的設計、開發及自產，因此本集團對與電池生產有關的生產設施及租賃資產改良計提了全額減值準備。此外，本集團於2021年5月推出2021款理想ONE，因此，預計首款理想ONE車型的產量將隨著銷量逐漸減少。由於該等資產的賬面值預計不會在可預見未來收回，本集團對與生產首款理想ONE車型有關的生產設施及模夾檢具錄得減值損失。

9 無形資產淨額

無形資產及相關累計攤銷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乘用車生產許可(附註4)	647,174	647,174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淨額	647,174	647,174
軟件	58,097	73,494
專利	694	694
使用壽命確定的無形資產	58,791	74,188
減去：累計攤銷		
軟件	(21,990)	(27,037)
專利	(694)	(694)
累計攤銷	(22,684)	(27,731)
使用壽命確定的無形資產淨額	36,107	46,457
無形資產淨額合計	683,281	693,631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攤銷費用分別為人民幣4,463元及人民幣5,047元。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9 無形資產淨額(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未來與無形資產有關的攤銷費用估計如下：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	10,409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	9,20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6,150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	3,822
之後	16,871
合計	46,457

10 租賃

本集團經營租賃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及辦公室、零售門店以及交付及服務中心的租賃，融資租賃主要包括生產廠房的租賃。

租賃費用的組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租賃成本		
融資租賃成本：		
資產攤銷	7,750	7,273
租賃負債利息	10,406	11,474
經營租賃成本	65,413	134,646
短期租賃成本	32,039	10,909
合計	115,608	164,302

經營租賃成本於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中確認為租賃費用。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0 租賃(續)

短期租賃成本於整個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於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中確認為租賃費用。

與租賃相關的現金流補充資料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為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經營租賃支付的經營現金流量	41,834	113,764
以承擔租賃負債獲得的使用權資產：		
以承擔經營租賃負債獲得的使用權資產	814,039	378,123

與租賃相關的資產負債表補充資料如下(以千計，租賃期限及貼現率除外)：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經營租賃		
土地使用權，淨值	181,505	182,089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淨額(不包含土地使用權)	1,095,501	1,377,523
經營租賃資產總額	1,277,006	1,559,612
經營租賃負債，流動	210,531	317,097
經營租賃負債，非流動	1,025,253	1,222,175
經營租賃負債總額	1,253,784	1,539,272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0 租賃(續)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融資租賃		
按成本計量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294,269	294,269
累計折舊	(56,682)	(63,9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	237,587	230,314
融資租賃負債，非流動	366,883	378,357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366,883	378,357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加權平均剩餘租賃期限		
土地使用權	47年	47年
經營租賃	11年	10年
融資租賃	16年	16年
加權平均折現率		
土地使用權	6.2%	6.2%
經營租賃	5.8%	5.7%
融資租賃	6.2%	6.2%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0 租賃(續)

租賃負債到期日如下：

	截至2021年6月30日	
	經營租賃	融資租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年度	322,516	22,826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	339,865	390,622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185,176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	134,623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	126,638	—
之後	938,261	—
未折現租賃付款總額	2,047,079	413,448
減去：估算利息	(507,807)	(35,091)
租賃負債總額	1,539,272	378,357

隨著先後於2017年及2018年就常州生產基地一期及二期訂立租賃安排，本集團有權選擇於2020年12月31日前按成本購買生產基地一期及二期。於2020年6月，本集團與出租人簽訂了一系列補充協議，將購買選擇權延長至2022年12月31日，購買價格與原始協議相同。此外，2020年至2022年的年度租賃款亦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實現年度銷量。倘本集團達到電動汽車的約定的年銷量，出租人將免除該年的年度租賃款（等於零）。否則，本集團將按照經修訂合同的約定支付租金。

由於出租人未向本集團提供額外的生產用地或廠房，因此經修改的租賃合同不會產生單獨的新租賃，且租賃分類仍保留為一期土地的經營租賃和一期工廠的融資租賃。因此，租賃負債根據修改後的期限重新計量，並重新分類為長期負債。二期工廠的租賃仍歸類為融資交易。因此，負債是根據修改後的期限重新計量，並重新分類為長期借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了預定的年度銷量。本集團認為這類似於負可變租賃付款，因此應在或有事項解決時的期間入賬（即在每年年底實現年度銷售目標）。因此，根據豁免的年度租賃款重新計量負債。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長期按金	149,235	475,01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26,006	442,648
購買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	122,007
其他	45,943	44,752
減去：信用損失準備	—	(1,527)
合計	321,184	1,082,891

12 長期投資

本集團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長期投資如下：

	權益法投資	易於確定 公允價值的 股權投資	不易於確定 公允價值的 股權投資	合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餘額	7,307	90,724	28,150	126,181
增加	—	—	65,000	65,000
權益法投資損失	(607)	—	—	(607)
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	(30,681)	—	(30,681)
外幣折算	—	832	—	832
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餘額	6,700	60,875	93,150	160,72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餘額	4,787	64,916	93,150	162,853
權益法投資損失	(642)	—	—	(642)
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	(12,896)	—	(12,896)
外幣折算	—	(695)	—	(695)
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餘額	4,145	51,325	93,150	148,620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2 長期投資(續)

權益法

本集團以人民幣98,000元的現金對價於2018年9月11日取得被投資公司A 49%的股權。另一股東對被投資公司A持有51%的權益，被投資公司A是一家致力於設計、開發和生產配備車輛智能的純電動汽車及優化拼車服務的合資企業。本集團與另一投資者於2019年1月30日共同向被投資公司A追加投資，本集團按持股比例追加投資人民幣98,000元，增資後本集團持股比例依舊為49%。本集團對被投資公司A具有重大影響，因此該筆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

當某些事項或外部環境變化表明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賬面價值可能難以完全恢復時，本集團將對投資進行減值評估。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對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確認減值。

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

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為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公開交易的有價股權投資。

下表列示了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的賬面金額及公允價值：

Cango Inc.	成本基礎	未實現虧損	外幣折算	公允價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100,303	(38,205)	2,818	64,916
截至2021年6月30日	100,303	(51,101)	2,123	51,325

2018年，本公司以15,634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00,303元)的總現金對價購買了Cango Inc. (「燦谷」)發行的C輪優先股2,633,644股。由於在該筆投資取得時點燦谷為私人持股公司，該筆投資被初始確認為不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2018年7月，燦谷在紐交所成功上市(「燦谷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持有的C輪優先股被轉換為燦谷的A類普通股。

由於燦谷首次公開發售成功完成，本公司將持有的該投資從不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重新分類至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該筆投資採用基於報告日活躍市場報價的市場法進行估值。本公司將採用此輸入值的估值技術分類為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一層級。

未實現虧損在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中確認為「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2 長期投資(續)

不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

不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指對不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私人持股公司的投資。本集團持有的該類投資不屬普通股或實質上的普通股。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開始採用ASU 2016-01，並對該類投資採用可選擇的替代計量方法，即按成本減去減值，再按可觀察到的價格變動進行調整後入賬。

於2020年第一季度，本集團以人民幣60,000元(附註20)的總對價將已停產的低速小型電動車(「SEV」)電池組業務出售予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本集團連同其他投資者進一步向該聯營公司投資現金人民幣60,000元。因此，由於額外投資，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股權由12.24%經全面稀釋後增至19.82%。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於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的「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中記錄減值費用。

13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構成如下：

	到期日	本金	年利率	截至 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 2021年 6月30日
無抵押公司貸款 ⁽¹⁾	2022年6月30日	人民幣401,073元	6.1750%	–	425,119
短期借款合計				–	425,119

	到期日	本金	年利率	截至 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 2021年 6月30日
可轉換債務 ⁽³⁾	2028年5月1日	862,500美元	0.25%	–	5,461,458
有抵押借款 ⁽²⁾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94,550元	6.1750%	98,717	100,604
無抵押公司貸款 ⁽¹⁾	2022年6月30日	人民幣401,073元	6.1750%	412,921	–
長期借款合計				511,638	5,562,062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3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續)

- (1) 於2017年11月，北京車和家與常州武南新能源汽車投資有限公司(「武南」)簽訂了可轉換貸款協議，以獲取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00,000元的可轉換貸款，按每年單利8%計算。北京車和家於2017年12月收到本金人民幣450,000元，於2018年1月收到本金人民幣150,000元。該本金和應計利息將由北京車和家於(i)發放日期後3年或(ii)北京車和家從有限責任公司轉變為股份有限公司兩者之較早日到期，進行相應還款。根據該可轉換貸款協議，在到期日前的任何時候，武南都能將可轉換貸款的未償本金以固定的轉換價格等同於北京車和家B-1輪優先股的發行價格轉換為該公司股權。應計利息應在轉換時豁免。本公司評估可轉換貸款整體按攤餘成本計量，其初始面值與償付金額的任何差額確認為利息支出，在發行日至到期日期間內按照有效利率攤銷。可轉換貸款不拆分為負債部分和權益部分。

於2020年6月，北京車和家與武南簽訂一系列補充協議，根據該等補充協議，可轉換貸款的到期日延長至2022年6月30日，武南放棄將可轉換貸款未償還本金轉換為北京車和家股權的轉換權。根據補充協議，武南亦同意返還購買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人民幣175,582元，並償還若干符合條件的支出人民幣143,838元。退回預付款項及償還款項用作結清未付利息及部分可轉換貸款未償還本金。未償還貸款本金減至人民幣401,073元，修改後的年利率為6.175%。因此，截至2020年6月30日，可轉換貸款被取消，而一項本金為人民幣401,073元(即可轉換貸款賬面值與結算金額人民幣319,420元之間的差額)的新貸款被記作長期借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新貸款及應計利息餘額為人民幣412,921元及人民幣425,119元。本公司已悉數償還於2021年8月的未償本金及應計利息。

- (2) 由於常州生產基地二期的交易不符合銷售會計確認的要求，因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收到的不包括相關稅費的對價被視為有擔保的借款，並記作短期借款。於2020年6月，本集團與出租人訂立一系列補充協議。根據補充協議，借款到期日延長至2022年12月31日。因此，該借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被記作長期借款。
- (3) 於2021年4月，本公司通過私人配售已發行及出售本金總額為862,500美元的可轉換債務。可轉換債務將於2028年到期，年利率為0.25%。自2021年11月1日起，相關利息於每年5月1日及11月1日每半年支付一次。此次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44,876美元，相當於人民幣5,457,984元。

各持有人可選擇於2027年11月1日或之後的任何時間，直至緊接2028年5月1日到期日前的第二個預定交易日收盤，將可轉換債務按每1,000美元本金轉換35.2818股美國存託股份的初始轉換率(即每股美國存託股份的初始轉換價約28.34美元)進行轉換。轉換後，本公司將選擇向有關轉換持有人支付現金或交付美國存託股份或兩種方式合併。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3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續)

(3) (續)

可轉換債務持有人有權要求本公司於2024年5月1日及2026年5月1日，或倘發生根本性變化，按相等於待回購可轉換債務本金的100%，加上應計未付利息的回購價回購彼等全部或部分的^{可轉換債務}。

本公司根據ASC第815號的規定評估可轉換債務，並得出結論：

- (i) 由於轉換權被認為與本公司的自擁股票掛鈎並獲分類於股東(虧損)/權益，因為符合ASC第815-10-15-74號規定的範圍例外，毋須將轉換權自可轉換債務中拆分；
- (ii) 回購權被認為與債權人明顯密切相關及不符合規定進行拆分。

於2020年8月，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ASU 2020-06債務—具有換股權及其他選擇權的債務(副主題470-20號)以及衍生工具及套期—實體自身權益合同(副主題815-40號)(「ASU 2020-06」)。本公司決定自2021年1月1日起提早採納ASU 2020-06。由於ASU 2020-06透過取消具有受益轉換特徵和現金轉換特徵的工具的會計模式修訂了可轉換債務工具指引。因此，無須考慮可轉換債務的受益轉換特徵或現金轉換特徵。

因此，本公司將該可轉換債務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單一工具於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入賬列作長期借款。發行成本被記錄為對長期借款的調整，並按至到期日(即2028年5月1日)的合同期限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至利息費用。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轉換債務相關利息費用為1,011美元(人民幣6,531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可轉換債務的本金為人民幣5,571,836元及未攤銷的債務發行成本為人民幣110,378元。

14 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應付薪金和福利	187,972	231,852
應付稅款	50,088	222,67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賬款	118,181	191,721
由本集團承擔的客戶購買成本有關的應付款項	—	139,959
應計質保金	55,138	94,100
應付研發費用	35,032	87,624
應付物流費用	43,571	81,260
收取供應商的保證金	9,120	23,656
客戶預付款項	9,285	10,049
收購重慶智造應付賬款(附註4)	79,552	2,000
其他應付賬款	59,520	148,661
合計	647,459	1,233,555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應付原材料款項	2,991,538	3,666,155
應付票據	168,977	1,487,469
合計	3,160,515	5,153,624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3個月內	3,118,840	4,507,953
3至6個月內	18,537	586,300
6個月至1年內	10,676	43,141
超過一年	12,462	16,230
合計	3,160,515	5,153,624

應付賬款不計息，結算期通常為30至90天。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6 收入拆分

收入按照來源分類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車輛銷售	2,760,242	8,366,968
其他銷售及服務	38,671	247,185
合計	2,798,913	8,614,153

按確認時間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2,794,246	8,578,671
於一段時間確認的收入	4,667	35,482
合計	2,798,913	8,614,153

車輛銷售收入在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用戶時確認。其他銷售和服務收入包括(i)銷售充電樁及理想汽車Plus會員若干服務產生的收入，在產品及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用戶時確認；及(ii)來自車輛互聯網連接服務、FOTA升級及理想汽車Plus會員若干服務產生的收入，在整個服務期間確認。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7 遞延收益

下表列示當前報告期間與結轉遞延收益有關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遞延收益－期初	62,638	407,168
新增	2,760,754	8,884,806
確認收入	(2,728,937)	(8,737,100)
遞延收益－期末	94,455	554,874
包括：		
遞延收益，流動	53,143	283,156
遞延收益，非流動	41,312	271,718

遞延收益指未完成或部分完成的履約義務對應的合約負債。

本集團預計，於2021年6月30日未完成履約義務對應的交易價格人民幣283,156元將在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間確認為收入。剩餘的人民幣271,718元將在2022年7月1日及以後確認。

18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職工薪酬	225,065	713,611
設計與開發費用	121,844	346,160
折舊及攤銷費用	22,068	24,959
租金及相關費用	7,238	23,734
差旅費用	2,851	14,972
其他	12,064	44,502
合計	391,130	1,167,938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19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市場營銷及推廣費用	65,528	540,511
職工薪酬	126,161	485,626
租金及相關費用	62,732	119,772
折舊及攤銷費用	17,585	28,613
差旅費用	4,296	21,827
預期信用損失	—	88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	30,381	—
其他	40,621	147,968
合計	347,304	1,345,201

20 非持續經營

本集團最初打算戰略性地開發一種低速小型電動車(「SEV」)並生產及銷售相關的電池組。

於2018年第一季度，由於本集團在業務及產品戰略上的轉變，本集團決定處置SEV業務。因此，與SEV生產有關的長期資產，包括製造設施和知識產權等，已停止使用，這些資產被認為是廢棄資產。

在SEV業務終止後，本集團仍向外部客戶出售SEV電池組。2019年9月，本集團進一步決定處置SEV電池組業務，並尋找潛在買家。因此，本公司認為，截至2019年9月30日，SEV電池組業務符合全部持有待售標準。2020年第一季度，本公司以人民幣60,000元的總現金對價將SEV電池組業務出售給本公司的一家聯屬公司。

放棄或處置SEV業務和相關電池組業務是本集團的戰略轉變，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產生重大影響，並符合非持續經營的標準。因此，SEV相關業務的歷史財務業績被歸類為非持續經營，以前年度的非持續經營業務相關的資產和負債亦被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或負債，以提供可比的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非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載入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0 非持續經營(續)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收入	870
銷售成本	(2,437)
毛虧損	(1,567)
營業費用	(1,423)
長期資產減值	-
非持續經營虧損	(2,990)
稅前非持續經營虧損	(2,990)
所得稅費用	-
稅後非持續經營淨虧損	(2,990)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非持續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48
終止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9,705

下表呈列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處置SEV電池組業務相關的處置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就出售SEV電池組業務收取的現金對價	60,000
已轉讓資產淨額的賬面價值	(42,637)
處置非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	17,363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1 普通股

2017年4月，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2019年7月，根據附註1中所述2019年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隨著2019年重組及C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C輪優先股」）的發行，本公司3,830,157,186股已授權股份被指定為A類普通股，240,000,000股已授權股份被指定為B類普通股。A類普通股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且在任何情況下不得轉換為B類普通股。B類普通股在一定條件下享有每股十票的投票權，且相關持有人可在任何時間將其轉換為A類普通股。2019年重組時，本公司向北京車和家股東發行普通股以及Pre-A輪、A-1輪、A-2輪、A-3輪、B-1輪、B-2輪和B-3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Pre-A輪、A-1輪、A-2輪、A-3輪、B-1輪、B-2輪和B-3輪優先股」），交換其在緊接2019年重組前持有的北京車和家相應股權。Pre-A輪、A-1輪、A-2輪、A-3輪、B-1輪、B-2輪和B-3輪優先股將基於當時有效的轉換價格轉換為A類普通股。

2016年7月4日，北京車和家以現金對價人民幣100,000元發行Pre-A輪股票（「Pre-A輪普通股」）。由於其不可贖回，因此Pre-A輪普通股分類為權益。2017年7月的A-2輪融資後，向Pre-A輪普通股持有人授予了部分權利，包括或有贖回權。Pre-A輪普通股已重新指定為Pre-A輪優先股，且已生效。此等重新指定按回購及註銷Pre-A輪普通股，並單獨發行Pre-A輪優先股進行會計處理。相應地，員工股東回購Pre-A輪優先股公允價值超過Pre-A輪普通股的公允價值的部分計入員工薪酬。非員工股東回購Pre-A輪普通股時，其差額確認為授予上述股東的股利。所有Pre-A輪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超過其賬面價值的部分按註銷Pre-A輪普通股進行會計處理。本公司選擇將所有差額部分計入累計虧損。

2020年8月，本公司完成了美國首次公開發售並發行了190,000,000股A類普通股，所得款項為1,042,137美元（經扣除包銷商佣金及相關發售開支）。在完成美國首次公開發售的同時，發行了66,086,955股A類普通股，對價為380,000美元。2020年8月7日，因包銷商行使超額配售權，本公司發行了額外28,500,000股A類普通股，對價為157,320美元。

所有優先股（不包括本公司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李想先生實益擁有的優先股）於美國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立即自動轉換為1,045,789,275股A類普通股。同時，李想先生實益擁有的所有優先股自動轉換為115,812,080股B類普通股。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1 普通股(續)

2020年12月，本公司完成了108,100,000股A類普通股的後續增發，其中包括因包銷商悉數行使其超額配售權而發行的14,100,000股A類普通股。

2021年2月，本公司發行34,000,000股A類普通股作為庫存股，以備日後行使購股權。

於2021年5月，根據本公司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本公司向本公司的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李想先生發行108,557,400股B類普通股。

截至2021年6月30日，滿足歸屬條件的1,042,422份購股權獲行使。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分別發行及發行在外1,809,288,310股及1,810,330,732股普通股。

2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和認股權證

於2020年8月的美國首次公開發售前，本公司發行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概述如下：

輪次	發行日	已發行股數	每股發行價	發行所得款項
Pre-A ⁽¹⁾	2017年7月21日	50,000,000	人民幣2.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A-1	2016年7月4日	129,409,092	人民幣6.03元	人民幣780,000元
A-2	2017年7月21日	126,771,562	人民幣7.89元	人民幣1,000,000元
A-3	2017年9月5日	65,498,640	人民幣9.47元	人民幣620,000元
B-1	2017年11月28日	115,209,526	人民幣13.11元	人民幣1,510,000元
B-2	2018年6月6日	55,804,773	人民幣14.16元	人民幣790,000元
B-3 ⁽²⁾	2019年1月7日／7月2日	119,950,686	人民幣14.16元	人民幣1,701,283元
C ⁽³⁾	2019年7月2日／12月2日／ 2020年1月23日	267,198,535	2.23美元／1.89美元	3,626,924美元
D	2020年7月1日	231,758,541	2.64美元／2.35美元	3,851,034美元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和認股權證 (續)

- (1) A-2輪優先股發行後，Pre-A輪普通股重新指定為Pre-A輪優先股(請參閱附註22)。
- (2) 包括從本公司於2019年1月發行的可轉換債券轉換而來的11,873,086股B-3輪優先股。B-3輪優先股股東和可轉換債券持有人享有以下權利：
 - (a) 於下一輪新的融資中免費增持股份以維持其持股比例(或就可轉換債券持有人而言，則為已轉換持股比例)不變(「B-3輪反稀釋認股權證」)；及
 - (b) 於接下來的兩輪融資中增持股份(折扣為認購價的15%)，認購額度最多等於其B-3輪優先股及可轉換債券的投資金額(「B-3輪附加認股權證」)。
- (3) 包括若干B-3輪股東及所有可轉換債券持有人以現金行權價人民幣1,022,045元或每股人民幣13.02元行使B-3輪附加認股權證而發行的78,334,557股C輪優先股。C輪優先股主要投資人享有於下一輪融資中增持股份(折扣為認購價的15%)的權利，認購額度最多等於其C輪優先股的投資金額(「C輪附加認股權證」)。截至2019年12月31日，發行C輪優先股(包括後續於2020年1月3日登記的4,109,127股)的所有不可退還現金對價已全數收訖，因此在會計上將所有股份相應確認為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

2020年1月23日，因行使B-3輪反稀釋認股權證發行了18,916,548股C股優先股。

B-3輪反稀釋認股權證、B-3輪附加認股權證及C輪附加認股權證(統稱「認股權證」)確定為獨立債務工具，於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入賬。發行B-3輪優先股和可轉換債券以及C輪優先股所得收益首先按各類認股權證的初始公允價值進行分配。在適用的後續報告期間，認股權證按市場價值計量，其變動計入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中。認股權證於完成首次公開發售時或發生視同清算事件時(以較早者為準)終止確認。由於D輪發行時認股權證終止，認股權證的餘額減至零。

Pre-A輪、A-1輪、A-2輪、A-3輪、B-1輪、B-2輪、B-3輪、C輪及D輪優先股統稱為「優先股」。每輪優先股面值相等，為每股0.0001美元。

所有優先股(不包括本公司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李想先生實益擁有的優先股)於美國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立即自動轉換為1,045,789,275股A類普通股。同時，李想先生實益擁有的所有優先股自動轉換為115,812,080股B類普通股。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和認股權證(續)

優先股享有的主要權利、優先權和特別權利如下：

轉換

本公司優先股可於任何時候由持有人選擇將其轉換為A類普通股，也可在符合以下兩個條件之一時自動轉換為A類普通股：1)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時；或2)各類發行在外優先股就該類優先股轉換取得大多數持有人的書面同意時。

優先股與普通股的初始轉換比例為1:1，此比例在發生股份分拆與合併、普通股(按視同已轉換的原則)股利和分配、重組、兼併、合併、重新分類、交換、替代和稀釋發行時適時調整和再調整。

贖回

發行在外優先股持有人提出贖回要求時，本公司應於以下兩個事件較早發生者之後：(a)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仍未能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或(b)發生任何重大違約事項或發生任何相關法律的重大變更或其他因素已經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無法控制及合併任何中國附屬公司或可變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任何時間贖回持有人持有的所有發行在外優先股(未付股份除外)；本公司應於優先股股東提出贖回要求時贖回優先股，並利用合法可動用資金進行支付。

優先股(未繳股款的股份除外)的應付贖回金額為優先股原始發行價格的100%加上截至贖回日期的所有應計未付股利以及優先股原始發行價格按8%年利率計算的單利，並根據股份細分、股份紅利、重組、重新分類、合併、兼併或類似交易按比例進行調整。

贖回時，D輪優先股應優先於C輪優先股，C輪優先股應優先於B-3輪優先股，B-3輪優先股應優先於B-2輪優先股，B-2輪優先股應優先於B-1輪優先股，B-1輪優先股應優先於A-3輪優先股，A-3輪優先股應優先於A-2輪優先股，A-2輪優先股應優先於A-1輪優先股，A-1輪優先股應優先於Pre-A輪優先股。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和認股權證 (續)

贖回 (續)

於2019年重組時，Pre-A輪、A-1輪、A-2輪、A-3輪、B-1輪、B-2輪及B-3輪優先股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的定義修改為與C輪優先股相同，若於贖回日本公司可用於贖回的合法可用資金不足以贖回所有應要求需贖回的股份時，所有優先股(包括於2020年7月1日發行的D輪優先股)股東可選擇：1)要求本公司針對贖回價未付部分發行可轉換債券(「贖回債券」)；或2)允許本公司於合法可用資金充足時繼續贖回股份。贖回債券最晚於贖回日後24個月到期應付，單利年利率為8%。贖回債券的持有人有權選擇按等同於適用原始發行價格的每股轉換價格將未付贖回債券本金和應計未付利息轉換為提出贖回要求的同類優先股。

表決權

優先股持有人就其持有的發行在外優先股轉換成的每股普通股享有一票表決權。優先股持有人與普通股股東無論其所持股份的類別或輪次，共同就所有相關事項進行表決。

股利

所有優先股股東和普通股股東享有按其持股比例收取股利的權利，於資金或資產合法可用時以資金或資產公平地按比例支付。董事會宣佈分配股利時支付股利且股利不累計。

發行日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未宣佈分配任何優先股或普通股的股利。

清算

清算時，優先股(Pre-A輪優先股除外)持有人在股利支付和資產分配方面比Pre-A輪優先股及普通股持有人享有更高的優先權。清算時，D輪優先股應優先於C輪優先股，C輪優先股應優先於B-3輪優先股，B-3輪優先股應優先於B-2輪優先股，B-2輪優先股應優先於B-1輪優先股，B-1輪優先股應優先於A-3輪優先股，A-3輪優先股應優先於A-2輪優先股，A-2輪優先股應優先於A-1輪優先股，A-1輪優先股應優先於Pre-A輪優先股及普通股。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和認股權證(續)

清算(續)

優先股(未付股份及Pre-A輪優先股除外)持有人有權獲得每股等同於後述兩者中的較高金額：(1)優先股原始發行價100%加上以單利8%的年利率計算並乘以天數比例得出的總利息；及(2)若本公司按視同已轉換原則將可用於分配予股東的所有資產按持股比例分配給所有股東，則為優先股股東應收到的金額。若本公司仍有合法可用於分配的資產，本公司應將此等剩餘資產分配給已發行及發行在外Pre-A輪優先股和普通股的持有人。

首次公開發售時的轉換

2020年8月，隨著美國首次公開發售的完成，所有優先股均根據上述轉換價格自動轉換為1,045,789,275股A類普通股及115,812,080股B類普通股。

優先股的會計處理

由於優先股持有人可於發生視同清算事件或不受本公司控制的事件發生時選擇提出贖回要求，因此本公司將優先股分類為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夾層權益。優先股以公允價值(減去發行成本)的淨值進行初始計量。

本公司於發行日至2022年7月4日(最早贖回日)期間確認優先股贖回價值的增值。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確認的優先股增值分別為人民幣530,573元及零。

2019年重組前，本公司認為，Pre-A輪、A-1輪、A-2輪、A-3輪、B-1輪、B-2輪及B-3輪優先股主合同更類似於權益主合同。如果每股分配金額高於固定贖回金額，發生視同清算事件時的可選贖回結算機制可能導致以現金淨額結算轉換準備，而非以交付本公司普通股的方式結算，因此，根據ASC第815-15-25號的規定，優先股具備的轉換權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這種類似權益的轉換權與權益主合同明顯密切相關，因此無法判定是否應進行拆分。本公司還評估了贖回特徵與清算特徵，認為，作為獨立工具，這些特徵不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因此無需拆分和單獨核算。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和認股權證(續)

優先股的會計處理(續)

2019年重組後，考慮到在贖回資金不足的情況下優先股持有人享有潛在債權人的權利，以及優先股條款的其他類似債務的特性(包括贖回權)，優先股主合同更類似於債務主合同。從定性角度而言，本公司考慮終止對所有在2019年重組前發行的優先股的會計處理，儘管從定量角度來看，優先股改變前後的公允價值變化不大。因此，修訂後的Pre-A輪、A-1輪、A-2輪、A-3輪、B-1輪、B-2輪及B-3輪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與其改變前的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增加了累計虧損。

本公司還重新評估了2019年重組後所有優先股的轉換權、贖回權以及優先清算權，認為類似權益的轉換權與債務主合同之間不明顯密切相關，因此對其進行拆分並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單獨核算。就贖回權而言，由於不會導致任何重大溢價或折價，亦不會加速提前償還合同本金，而且與債務主合同明顯密切相關，因此不應拆分和單獨核算。另一方面，優先清算權可能導致重大溢價，可能在發生或有贖回事項時加速提前償還本金。因此，優先清算權與債務主合同不明顯密切相關，應對其進行拆分或單獨核算。本公司確定了此類衍生負債的公允價值，認為拆分後清算特徵的公允價值不顯著。具有轉換權的衍生負債從優先股中拆分出來，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後續以市場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計入適用後續報告期間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美國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及優先股轉換時，優先股的轉換權自動行使，因此，具有轉換權的衍生負債減至零。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認股權證的變動和具有轉換權的衍生負債概述如下：

	認股權證負債	衍生負債	合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餘額	351,750	1,296,940	1,648,690
發行	—	81,082	81,082
公允價值變動	(46,812)	(213,507)	(260,319)
行權	(305,333)	—	(305,333)
轉換為報告貨幣	395	18,581	18,976
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餘額	—	1,183,096	1,183,096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和認股權證 (續)

優先股的會計處理 (續)

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活動如下所示：

	Pre-A輪		A-1輪		A-2輪		A-3輪		B-1輪		B-2輪		B-3輪		C輪		合計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餘額	50,000,000	434,886	129,409,092	980,949	126,771,562	1,074,959	65,498,640	619,770	115,209,526	1,347,607	55,804,773	710,303	119,950,686	1,351,080	248,281,987	3,536,108	910,926,266	10,255,662
行使B-3輪反稀釋認股權證	-	-	-	-	-	-	-	-	-	-	-	-	-	-	18,916,548	306,333	18,916,548	306,333
轉換權的拆分	-	-	-	-	-	-	-	-	-	-	-	-	-	-	-	(81,082)	-	(81,08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增值	-	-	-	29,576	-	55,622	-	41,260	-	121,174	-	57,417	-	70,337	-	155,187	-	530,573
匯率變動對優先股的影響	-	(6,461)	-	(14,763)	-	(16,329)	-	(9,475)	-	(20,805)	-	(10,223)	-	(23,496)	-	(1,714)	-	(103,966)
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餘額	50,000,000	428,425	129,409,092	995,762	126,771,562	1,114,232	65,498,640	651,555	115,209,526	1,447,976	55,804,773	756,797	119,950,686	1,397,921	267,198,535	3,913,832	929,842,814	10,906,520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3 每股虧損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ASC第260號計算的基本每股虧損和稀釋每股虧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分子：		
淨虧損	(152,275)	(595,456)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增值	(530,573)	–
匯率變動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影響	103,966	–
歸屬於理想汽車普通股股東的淨虧損	(578,882)	(595,456)
包括：歸屬於理想汽車普通股股東的持續經營淨虧損	(593,255)	(595,456)
歸屬於理想汽車普通股股東的非持續經營淨收益	14,373	–
歸屬於理想汽車普通股股東的淨虧損	(578,882)	(595,456)
分母：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與稀釋	255,000,000	1,809,695,350
理想汽車普通股股東持續經營的基本每股淨虧損和 稀釋每股淨虧損	(2.33)	(0.33)
理想汽車普通股股東非持續經營的基本每股淨收益和 稀釋每股淨收益	0.06	–
理想汽車普通股股東基本每股淨虧損和稀釋每股淨虧損	(2.27)	(0.33)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同等普通股包括優先股、所授出購股權、於2017年11月發行的可轉換貸款及於2021年4月發行的可轉換債務。由於本集團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現虧損，該等等普通股有反攤薄作用及於計算本公司每股攤薄虧損時剔除。於計算本公司每股攤薄虧損時剔除的優先股、所授出購股權、可轉換貸款以及可轉換債務的加權平均數，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927,452,261、37,399,311、45,527,089及零，以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零、61,478,317、零及28,581,182。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4 股份支付薪酬

就本公司授予的股份支付的獎勵確認的薪酬費用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研發費用	—	226,380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	114,526
銷售成本	—	12,413
合計	—	353,319

(a) 2019年及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

2019年7月，本集團通過了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2019年計劃」），本公司可向其員工、董事和顧問授予本集團購股權。截至2021年6月30日，根據2019年計劃可能發行的A類普通股的最大數目為141,083,452股。

本集團從2015年開始向員工授予購股權。本公司於2019年重組完成後，根據2019年計劃，本集團將授予的購股權從北京車和家轉移至本公司。本集團2019年計劃下的購股權自授予日起計算，合同期限為10年。授予的購股權同時具有服務期限條件和業績條件。購股權通常應在五年內歸屬，每年年末可歸屬五分之一。與此同時，已授予的購股權僅可在本集團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後行權。

該等獎勵具有與首次公開發售相關的服務期限條件和業績條件。對於授予時附有業績條件的購股權，當業績條件被認為可能時，股份支付薪酬費用入賬。因此，這些滿足服務期限條件的購股權的累計股份支付薪酬費用在2020年第三季度美國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入賬。本集團按照級差法在等待期內確認本公司授予員工的股份期權（扣除估計的作廢部分）。

2020年7月，本集團通過了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2020年計劃」），本公司可向其員工、董事和顧問授予本集團購股權。根據2020年計劃，本公司可授予最多不超過30,000,000股的購股權單位（以每年自動增加為準）。本集團開始授予2020年計劃項下2021年的購股權。合約期限為自授予日起十年且授予的購股權僅有服務條件。購股權通常應在五年內歸屬，每年年末可歸屬五分之一。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4 股份支付薪酬(續)

(a) 2019年及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續)

下表概述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9年及2020年計劃下本公司的購股權變動情況：

	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每股行權價格 美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同年限 年數	總內在價值 美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未行使	54,760,000	0.10	6.73	73,926
授予	842,000	0.10		
作廢	(2,005,000)	0.10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未行使	53,597,000	0.10	6.23	95,93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行使	56,914,000	0.10	5.95	814,724
授予	19,134,700	0.10		
已行使	(1,042,422)	0.10		
作廢	(1,822,000)	0.10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未行使	73,184,278	0.10	6.42	1,271,211
截至2020年6月30日已歸屬、 待歸屬及行使	—	—	—	—
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歸屬及待歸屬	70,027,007	0.10	6.31	1,216,369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可行使	42,897,578	0.10	4.90	745,131

總內在價值是指授予期權的行權價格與每個報告日普通股公允價值之差。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的2019年計劃及2020年計劃授予的購股權於授予日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分別為1.36美元及14.41美元。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4 股份支付薪酬(續)

(a) 2019年及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續)

根據本公司2019年計劃及2020年計劃授予的每份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已於各授予日期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基於下表中的假設(或其範圍)估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行權價格(美元)	0.10	0.10
期權授予日普通股的公允價值(美元)	1.45	14.42
無風險利率	1.92%	0.93%
預期期限(年)	10.00	10.00
預期股利收益率	0%	0%
預期波動率	45%	47%

無風險利率是根據美國主權債券在期權估值日的收益率曲線估算的。期權授予日以及期權評估日的預期波動率採用年化的可比公司每日股價回報率的標準差，計算標準差採用的時間區間接近於期權條款規定的預期到期時間。本集團未宣佈或支付任何現金股利，且本集團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支付任何股利。預期期限是期權的合同期限。

截至2021年6月30日，與授予本集團員工的購股權相關未確認薪酬費用為202,970美元，預計在4.49年的加權平均期間確認，可能就未來作廢部分進行調整。

(b) 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

本集團於2021年3月通過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2021年計劃」)，向本公司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李想先生授予購買108,557,400股B類普通股的購股權。該購股權的行權價格為每股14.63美元，或每股美國存託股份29.26美元。本次授予的到期日為2031年3月8日。授予的購股權以業績作為行權條件。授予的購股權被均分為六批，每批18,092,900股。本集團於連續12個月內的車輛交付總量超過500,000輛，將獲歸屬第一批購股權。於連續12個月內的車輛交付總量超過1,000,000輛、1,500,000輛、2,000,000輛、2,500,000輛及3,000,000輛，將分別獲歸屬第二至第六批購股權。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4 股份支付薪酬(續)

(b) 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續)

於2021年5月5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將此前於2021年3月8日授予李想先生的用於購買本公司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108,557,400股本公司B類普通股的購股權，替換為同一計劃項下同等數目的受限制B類普通股(「獎勵股份」)，所有該等購股權於2021年5月5日授予後可立刻歸屬。李想先生已同意、承諾並保證不會於獎勵股份歸屬後直接或間接轉讓或出售於獲得的B類普通股中的任何權益，該等股份所受若干業績條件與被替換購股權的歸屬條件大體類似。除業績條件外，李想先生亦須支付每股14.63美元(相當於被替換購股權的行權價格)以使相關批次獎勵股份解除限制。李想先生亦已同意、承諾並保證不會在相關數目的獎勵股份解除限制前，投票表決或提出申索就任何獎勵股份支付股利。於2021年3月8日前未解除限制的任何獎勵股份，須由本公司按其面值強制回購。

於2021年7月，所有該等108,557,400股獎勵股份已按一比一基準由B類普通股(每股擁有10票投票權)轉換為A類普通股(每股擁有1票投票權)，緊隨本公司於2021年8月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後立即生效。從法律角度出發，修改僅須滿足香港聯交所的規定，方可達成。根據授予獎勵股份，李想先生承諾及契諾除非及直至有關獎勵股份的任何批次(a)相關履約條件已達成及(b)相關行權價格(14.63美元)已支付，李想先生將不發售、質押、出售任何相關獎勵股份，並就獎勵股份派付股利或享有投票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就授予的購股權確認任何股份支付薪酬費用，因為本集團認為，基於業績的歸屬條件截至2021年6月30日不太可能達成。

下表概述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2021年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情況：

	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每股行權價格 美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年限 年數	總內在價值 美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行使 已授予	—	—	—	—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未行使	108,557,400	14.63	9.69	—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4 股份支付薪酬(續)

(b) 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續)

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2021年計劃項下授予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授予日期公允價值為4.96美元。

本公司於2021年計劃項下授予的期權公允價值乃於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並根據下表中的假設(或所示範圍)估算得出：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行權價格(美元)	14.63
期權授予日普通股的公允價值(美元)	10.67
無風險利率	1.59%
預期期限(年)	10.00
預期股利收益率	0%
預期波動率	47%

無風險利率是根據美國主權債券在期權估值日的收益率曲線估算的。期權授予日以及期權評估日的預期波動率採用年化的可比公司每日股價回報率的標準差估算，其時間跨度接近期權期限的預期到期日。本集團未宣佈或支付任何現金股利，且本集團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支付任何股利。預期期限是期權的合同期限。

截至2021年6月30日，根據2021年計劃與授予購股權相關未確認薪酬費用為538,445美元。

25 稅項

(a) 增值稅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的整車及備品、備件銷售收入適用的法定增值稅稅率為13%。

(b) 所得稅

開曼群島

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的公司，通過在中國內地及香港設立的附屬公司開展主要業務。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在開曼群島註冊的公司不繳納所得稅和資本利得稅。此外，開曼群島對向股東支付股利不徵收預提稅。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5 稅項(續)

(b) 所得稅(續)

中國內地

北京車和家已申請成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可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其他中國企業適用企業所得稅的統一稅率為25%。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大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了新企業所得稅法，相關條款於2008年1月1日生效。根據該法律規定，在中國境內設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將其2008年1月1日後實現的稅後利潤分配給屬非居民企業的外國投資者的，適用10%的所得稅稅率，但如果非居民企業所在國家或地區與我國簽訂有稅收協定，則可以按協定的稅率執行。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簽訂的稅收協定，具有香港稅務居民資格的香港投資方，如作為「受益所有人」且直接持有我國居民企業至少25%的股份，則適用的所得稅稅率減至5%。本公司所屬的開曼群島未與中國簽訂稅收協定。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公司註冊地在境外國家或地區，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企業仍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仍就其全球所得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實際管理機構」是指「境外公司在中國境內設立的對企業的生產經營、人員、賬務、財產等實施實質性全面管理和控制的機構」。根據對周圍環境及實際情況的回顧，本集團不認為境外的業務會在中國稅法下被認定為居民企業。但是，由於可獲得指導的有限性，及新企業所得稅法以往的執行情況，對新企業所得稅法的適用情況仍存在不確定性。如果本公司在中國稅法下被認定為居民企業，則將就本公司全球所得統一適用25%的所得稅稅率。

根據2008年以來中國國家稅務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在計算本年應納稅所得額時，企業開展研發活動發生的符合條件的研發費用經申報後可按實際發生額的175%進行稅前扣除(『加計扣除』)。可額外扣除75%的符合條件的研發費用必須在年度所得稅匯算清繳中進行申報，並由相關稅務部門審批。

香港

根據現行的香港稅務條例，本集團在香港註冊的附屬公司只需對在香港境內業務產生的應稅收入繳納16.5%的香港利得稅。此外，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的股利無需繳納任何香港的預提稅。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5 稅項(續)

(b) 所得稅(續)

香港(續)

於呈列期間所得稅費用的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遞延所得稅費用	—	59,189

26 公允價值計量

(a)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包括：短期投資、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以及外匯期權。

下表列示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層級劃分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主要金融工具。

	報告日使用的公允價值計量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公允價值	相同資產在活躍 市場上的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其他 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層級)
資產				
短期投資	18,850,462	—	18,850,462	—
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 股權投資	64,916	64,916	—	—
資產總額	18,915,378	64,916	18,850,462	—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6 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續)

	報告日使用的公允價值計量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公允價值	相同資產在活躍 市場上的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其他 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層級)
資產				
短期投資	21,186,514	–	21,186,514	–
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 股權投資	51,325	51,325	–	–
外匯期權	670	–	670	–
資產總額	21,238,509	51,325	21,238,509	–
負債				
外匯期權	1,129	–	1,129	–
負債總額	1,129	–	1,129	–

估值技術

短期投資：短期投資即對按浮動利率且於一年內到期的金融工具的投資。公允價值的估計基於各銀行提供的同類金融產品的期末報價(第二層級)。收益/(虧損)在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中確認為「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

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指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公開交易股票。該筆投資採用基於報告日活躍市場的報價的市場法進行估值。本公司將採用此輸入值的估值技術分類為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一層級。收益/(虧損)在未經審計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中確認為「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6 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續)

估值技術(續)

外匯期權是商業銀行發行的與遠期匯率掛鈎的金融產品。公允價值由商業銀行使用替代定價來源及模型利用市場可觀察輸入值提供，因此本集團將使用該等輸入值的估值技術分類為第二層級。

(b) 非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非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包括不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持有供使用長期資產及持有待售資產。就不易於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投資而言，各報告期間未發生計量事件。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確認減值費用為零。對於採用權益法計量的投資，各報告期間均未確認減值損失。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長期資產的減值損失分別為人民幣30,381元及人民幣26,718元。

(c)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但需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包括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應收賬款、應收關聯方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應付關聯方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負債、長期借款及可轉換債務。

本集團採用具有類似特徵的有價證券的報價和其他可觀察輸入值對部分銀行賬戶中持有的定期存款進行估值，因此，本集團將採用前述輸入值的估值技術歸類為第二層級。

應收賬款、應收關聯方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應付關聯方款項、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以攤餘成本計量，由於到期日較短，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相近。

短期及長期借款與可轉換債務以攤餘成本計量。其公允價值的估計參考提供類似服務可比機構的現行費率採用預估折現率將截至估計到期日止整個期間的預計現金流進行折現。由於長期借款的借款利率類似於本集團就具有類似條款和信用風險的融資負債所獲取的市場利率，且所採用估值技術屬於第二層級計量，因此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相近。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7 承諾及或有事項

(a) 資本承諾款項

本集團的資本承諾款項主要涉及建造和購買生產設施、設備和工具。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簽合約但尚未反映在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資本承諾款項總額如下：

	合計	少於1年	1-3年	3-5年	5年以上
資本承諾款項	1,263,869	1,090,593	173,276	-	-

(b) 採購債務

本集團的採購債務主要涉及原材料採購承諾。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簽合約但尚未在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採購債務總額如下：

	合計	少於1年	1-3年	3-5年	5年以上
採購債務	6,796,912	6,796,912	-	-	-

(c) 法律訴訟

本集團記錄負債的條件是當負債很可能發生且損失數額可以合理估計。本集團會定期審查是否需要承擔任何此類責任。

2018年12月，重慶智造在被本公司收購之前，因合同糾紛，正處於法律訴訟中。這些法律訴訟大部分仍處於初步階段，本公司無法預測這些案件的結果，或如發生損失，鑒於目前的訴訟狀態，也無法合理估計可能的損失範圍。截至2019年12月26日，除本公司因收購力帆而承擔的未支付合同金額並計入留存的資產和負債外，本公司未就這些案件的預期虧損計提任何預提費用。除就本公司自力帆乘用車獲得的留存的資產和負債作出賠償外，力帆實業亦在力帆收購合同中同意，其將就因重慶智造在本公司收購重慶智造前訂立的合約糾紛產生的任何傷害和損失，包括但不限於上述法律訴訟，作出賠償。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7 承諾及或有事項(續)

(c) 法律訴訟(續)

2019年12月26日，本集團處置了重慶智造100%股權(附註4)，重慶智造相關的法律訴訟隨之轉出。

除上述法律訴訟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訴訟，也沒有記錄任何與此相關的重大負債。

28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

於呈報的期間內，與本集團發生關聯交易的主要關聯方如下：

實體或個人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北京易航遠智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易航」)	聯屬公司
新石器慧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新石器」)	聯屬公司
空氣管家(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空氣管家」)	聯屬公司
北京桔電出行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桔電出行」)	聯屬公司
北京三快在綫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三快」)	主要股東控制

代表關聯方支付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北京桔電出行 ⁽¹⁾	—	1,954

- (1) 北京桔電出行、北京車和家及第三方汽車部件製造商於2021年6月簽訂一份三方協議。根據該協議，第三方製造商為北京桔電出行提供開模服務。北京車和家代表北京桔電出行支付服務費，而北京桔電出行其後將向北京車和家付清款項。

本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從北京易航購買材料	20,616	30,231
從北京三快購買服務	—	16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28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代表關聯方支付(續)

本集團擁有以下重大關聯方結餘：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應收北京桔電出行款項－非貿易	—	1,954
應收新石器款項－貿易	678	678
合計	678	2,632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應付北京易航款項－貿易	19,183	5,545
應付空氣管家款項－貿易	23	23
合計	19,206	5,568

29 股利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會概無建議宣派任何中期股利。

30 期後事項

於2021年8月，本公司在港交所主板完成首次公開發售，發行100,000,000股A類普通股，所得款項為116億港元，已扣除包銷商佣金及相關發行費用。

於2021年8月27日，北京車和家與新晨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簽訂一份投資協議，內容有關在中國四川省綿陽市成立一家由北京車和家持有多數股權的公司，為本公司開發和生產下一代增程系統。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31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賬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該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若干方面有所區別。本集團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資料重大差異影響如下：

歸屬於理想汽車普通股股東的淨虧損於簡明合併綜合虧損表中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21年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申報的歸屬於理想汽車		
普通股股東的淨虧損	(578,882)	(595,456)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優先股 (附註(i))	(885,919)	–
可轉換貸款及債務 (附註(ii))	1,170	(1,988,370)
租賃 (附註(iii))	(4,167)	(11,388)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 (附註(iv))	–	(12,198)
股份支付薪酬 (附註(v))	(7,450)	–
發行成本 (附註(vi))	(6,410)	(27,836)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申報的歸屬於理想汽車		
普通股股東的淨虧損	(1,481,658)	(2,635,248)

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於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對賬

	截至2020年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6月30日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申報的股東權益總額	29,803,597	29,361,668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		
可轉換債務 (附註(ii))	–	(2,064,059)
租賃 (附註(iii))	(38,327)	(49,715)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 (附註(iv))	19,604	7,406
發行成本 (附註(vi))	–	(27,836)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申報的股東權益總額	29,784,874	27,227,464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31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賬(續)

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於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對賬(續)

附註：

(i) 優先股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證交會指引規定了夾層權益(暫時權益)的類別(金融負債及永久性權益類別除外)。該「中間」類別旨在表明證券乃非永久性權益。本公司將優先股分類為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夾層權益，並按公允價值(減去發行成本)進行初始記錄。自發行日期起至最早贖回日期期間，本公司已確認各優先股贖回價值增加。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尚無夾層或暫時權益類別之概念。本公司指定優先股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從而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因優先股信用風險變動所導致的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綜合(虧損)/收入中確認，且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剩餘金額於損益中確認。

(ii) 可轉換貸款及債務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於2017年11月發行的可轉換貸款及於2021年4月發行的可轉換債務按攤餘成本計量，其初始賬面值與償付金額的任何差額乃使用自發行日期起至到期日期止期間的有效利率方式確認為利息支出。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於2017年11月發行的可轉換貸款及於2021年4月發行的可轉換債務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因此可轉換貸款及債務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在初始確認後，本集團認為，因2017年11月發行的可轉換貸款信用風險變動確認在其他綜合(虧損)/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不重大，因此可轉換貸款該部分公允價值變動確認在損益中。在初始確認後，2021年4月發行的可轉換債務信用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確認在其他綜合(虧損)/收益，可轉換債務剩餘公允價值變動確認在損益中。

(iii) 租賃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使用權資產攤銷及有關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共同計為租賃開支，以於收入表中產生直線確認效應。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使用權資產攤銷乃根據直線基準計量，而有關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乃根據租賃負債按攤餘成本計量基準計量。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股數和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以千計)

31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賬(續)

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於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對賬(續)

附註：(續)

(iv)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由私營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具有優先權的普通股並無可立即確定的公允價值，彼等可作出會計政策選擇。本集團選擇計量替代方法來記錄該等股權投資，而無需以成本減去減值，並加上或減去可觀察的價格變動的後續調整來立即釐定公允價值。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投資被歸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該等長期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v) 股份支付薪酬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合格首次公開發售成功後，於服務期內滿足業績目標的獎勵為業績歸屬條件。獎勵的公允價值不應包含歸屬條件的概率，而是僅於業績條件有望達成時方確認。根據2019年計劃授出的滿足服務條件購股權的累計股份支付薪酬費用於2020年第三季度完成美國首次公開發售後入賬。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直至2020年6月30日，根據2019年計劃授出的已滿足服務條件的購股權的累計股份支付薪酬費用，於與成功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業績條件變得更有可能是實現時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入賬。

(vi) 發行成本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直接歸屬於擬議或實際發行證券的具體增量發行成本或會於發售所得款項總額中遞延或扣除，並在權益中呈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上市涉及現有股份及本公司新股同時於資本市場發行時，該等發行成本採用不同的資本化標準，並按比例於現有股份與新股之間分配。因此，本集團於損益中錄得與現有股份上市有關的發行成本。

釋義

「2019年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7月2日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
「2020年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7月9日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
「2021年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3月8日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
「2028年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21年4月12日發行且將於2028年到期的本金總額為862.5百萬美元、年利率0.25%的可轉換優先票據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北京車和家」	指	北京車和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4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併表聯屬實體
「北京車勵行」	指	北京車勵行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6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併表聯屬實體
「北京勵鼎」	指	北京勵鼎汽車銷售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8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首席執行官獎勵股份」	指	於2021年5月5日根據2021年計劃向李先生授出及發行的108,557,400股B類普通股轉換得來的108,557,400股A類普通股。該轉換將於上市後生效。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薪酬－授予首席執行官獎勵」一節

釋義

「常州車之南」	指	常州車之南標準廠房建設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3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中國大陸，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重慶理想」	指	重慶理想汽車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0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併表聯屬實體
「重慶新帆」	指	重慶新帆機械設備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9月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併表聯屬實體
「A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賦予A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B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類普通股，賦予本公司不同投票權，B類普通股持有人就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10票的投票權，惟任何保留事項相關決議案除外，在此情況下彼等應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理想汽車(前稱「Leading Ideal Inc.」及「CHJ Technologies Inc.」)，一家於2017年4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併表聯屬實體」	指	我們通過合約安排全部或部分控制的實體，即我們的可變利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

釋義

「合約安排」	指	由外商獨資企業、我們的可變利益實體及登記股東(如適用)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經不時修訂、重列、更新、重製或整合)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李先生及中介控股公司(李先生通過其擁有本公司權益)，即Amp Lee Ltd.及Cyrlic Point Enterprises Limited，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界定及載述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公認會計準則」	指	公認會計準則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及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控股公司之前期間而言則指該等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猶如該等公司於相關時間已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根據招股章程的條款並在所述條件的規限下，按公開發售價(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認購，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一節

釋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發售」	指	根據於2021年8月2日向證交會提交並自動生效的表格F-3上的緩行註冊聲明、初步招股章程補充文件及最終招股章程補充文件，及在國際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按國際發售價有條件配售的國際發售股份，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江蘇車和家」	指	江蘇車和家汽車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6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江蘇希通」	指	江蘇希通機械設備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2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江蘇智行」	指	江蘇智行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3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1年8月31日
「上市」	指	A類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A類普通股上市及A類普通股首次獲准在聯交所開始交易的日期，即2021年8月12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聯交所GEM並行運作

釋義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李先生」或「創始人」	指	李想先生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漢坤律師事務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3日的招股章程
「登記股東」	指	我們可變利益實體的登記股東，即李想、沈亞楠及李鐵（就北京車和家而言）及李想、樊錚、沈亞楠、李鐵、秦致、劉慶華、韋魏、宋鋼、葉芊及徐波（就心電信息而言）
「保留事項」	指	就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的該等事項決議案，即：(i) 章程大綱或章程細則的任何修訂本，包括任何類別股份所附權利變動；(ii) 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選舉或罷免；(iii) 本公司審計師的委任或罷免；及(iv) 本公司自願清算或清盤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如文義所指
「股份激勵計劃」	指	2019年計劃、2020年計劃及2021年計劃的統稱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穩定價格操作人」	指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釋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及其領地、屬地及其所有管轄地域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指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可變利益實體」	指	北京車和家及心電信息
「不同投票權」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外商獨資企業」	指	維爾斯科技
「維爾斯科技」	指	北京羅克維爾斯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2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李先生，即具有不同投票權的B類普通股實益擁有人，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股本」一節
「不同投票權架構」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心電信息」	指	北京心電出行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3月2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併表聯屬實體
「心電互動」	指	江蘇心電互動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5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